

盐池县人民政府文件标准文本

●权威性 ●法规性 ●政策性 ●指导性

盐池县 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委员会

主任:白姜江

副主任:李玉龙 周 勇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 军 王永鲜

王镛凯 卢星明

刘 丽 刘世琛

刘廷志 孙 峰

李月新 李学春

张海波 孙才彪

宋旭英 周 坦

杨志伟 杨 威

郑文林 屈 昊

胡建军 侯永琴

饶 秀 饶文志

郭文科 锁国艺

强永军 蔡向阳

(季刊)

2023年 第1期

(总第18期)

2023年04月25日出版

目 录

【政府文件】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工作分工的通知

(盐政发[2023]15号) (1)

【政府办公室文件】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2023年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1号) (3)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2023年造林绿化实施方案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2号) (8)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民生实事任务分工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3号) (14)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加强草原保护修复实施方案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4号) (21)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5号) (25)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2023年农村改厕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7号) (48)

发布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目 录

【人事任免】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杨志伟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千发[2023]1号)	(50)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蒋建成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千发[2023]2号)	(51)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张天豪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千发[2023]3号)	(51)

【盐池县经济数据】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完成情况(1-3月)	(52)
--------------------------	------

主 编：王镛凯

责任编辑：王煦骅
王怀强

主 管：盐池县人民政府

主 办：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盐池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

地 址：盐池县鼓楼南路 37 号

党政办公大楼 3 楼 308 室

邮政编码：751500

电 话：(0953)6019533

传 真：(0953)6018065

邮 箱：ycxzwgk01@163.com

网 址：<http://www.yanchi.gov.cn/>

准印证号：吴新出管字[2023]第 34010

开 本：880×1194 1/16

字 数：6.6 万

印 张：3.6

印 数：300 本

发送对象：各乡镇(街道办)，政府各部门

印 刷：宁夏金商务广告印刷有限公司

地 址：盐池县平安大道 22 号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盐池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县人民政府县长、副县长工作分工的通知

盐政发〔2023〕15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

根据县人民政府工作需要,经县人民政府第28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将县长、副县长工作分工通知如下:

刘娜同志 主持县人民政府全面工作。主管审计等方面工作。

分管县审计局。

联系县人大常委会、纪委监委。

李国强同志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挂职。

马学荣同志 福建省石狮市挂职。

邱永丰同志 协助县长负责闽宁协作、市场监管、招商引资、商贸流通、投资促进服务等方面工作。

分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投资促进服务中心,融盐国有资本投资集团公司。协助分管乡村振兴局。

联系县总工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盐池县委员会、妇女联合会、工商业联合会,邮政公司。

白姜江同志 协助县长负责中国航油定点帮扶、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政务公开、行政审批、政务服务等方面工作。

分管县政务公开办公室、退役军人事务局、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务服务中心)。协助分管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郑参同志 协助县长负责审计工作,负责财税、金融保险、国有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交通运输、水利、农业农村、乡村振兴、供销合作等方面工作。

分管县政府办公室(政府督查室)、财政局(金融工作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交通运输局(公路管理段、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水务局、农业农村局(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农业机械化推广服务中心、草原实验站)、乡村振兴局、

供销合作社、滩羊产业发展集团公司。

联系政协盐池县委员会,县委办公室、组织部(老干部局)、统一战线工作部(民族宗教事务局)、政策研究室、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党校,国家税务总局盐池县税务局、气象局、烟草专卖公司、宁夏水投盐池水务有限公司、滩羊场、盐业公司,人民银行盐池支行、工商银行盐池支行、农业银行盐池支行、建设银行盐池支行、宁夏银行盐池支行、邮政储蓄银行盐池支行、石嘴山银行盐池支行、中国银行盐池支行、宁夏盐池农村商业银行、汇发村镇银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公司。

鲍菊艳同志 协助县长负责教育体育、民政救助、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机关事务管理、广播电视、通用航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等方面工作。

分管县教育体育局(政府教育督导室)、民政局、文化旅游广电局(文物局)、卫生健康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卫生计生监督所、医疗健康总院)、医疗保障局(医疗保险服务中心)、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响盐文化旅游服务有限公司、通用机场管理公司,盐州路街道办事处。

联系县委宣传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融媒体中心、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残疾人联合会、红十字会、慈善协会,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网络公司、新华书店,西部通用机场公司盐池分公司。

金建雄同志 协助县长负责发展改革、粮食、科技、工业经济运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统计、

资源能源开发、生态环保等方面工作。

分管县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国防动员办公室)、科学技术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地震局)、应急管理局、统计局、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资源能源开发服务中心。

联系县科学技术协会,国家统计局盐池调查队、吴忠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供电公司、消防大队、地震台。

王 磊同志 协助县长负责公安、司法、社会治理、信访、国家安全等方面工作。主持县公安局工作。

分管县司法局、信访局。

联系县人民武装部、法院、检察院,县委政法

委员会,县武警中队、雷达站。

同时,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按照“一岗双责”的原则,负责分管领域所涉及的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招商引资、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环境保护、平安建设、信访维稳等工作。

根据以上工作分工调整,县人民政府成立的有关议事协调机构组长(主任)进行同步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为提高政府工作效能,确保各项工作快捷高效运转,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实行 AB 岗工作制,邱永丰、金建雄互为 AB 岗,白姜江、郑参互为 AB 岗,鲍菊艳、王磊互为 AB 岗。

盐池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3 月 2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 2023 年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1 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有关部门:

《盐池县 2023 年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第 25 次常务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盐池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 2023 年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为统筹推进全县村庄规划工作,发挥村庄规划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的基础性作用,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以及《自治区党委农办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实施方案》(宁农(社)发〔2019〕6 号)精神,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全面落实“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把村庄规划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基础性工作,扎实做好村庄调查、分类和布局,推动各类规划在村域层面“多规合一”,以科学的村庄规划引领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建设“强美富优”现代化新盐池奠定坚实基础。

二、总体目标

村庄规划范围包含村域全部国土空间,以一个或几个行政村为单元编制,做到有条件有需求的应编尽编,实现村庄建设发展有目标、重要建设项目有安排、生态环境有管控、自然景观和文化遗产有保护、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有措施、村庄规划编制管理制度更加科学合理有保障。

三、编制主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二十二条“乡、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乡规划、村庄规划,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审批”、《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第十条“其他镇的总体规划和乡规划、村庄规划,由镇、乡人民政府组织编制,报县级人民政府审批,在报请审批前,应当先经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进行技术审查”和《吴忠市村庄规划条例》第八条“乡镇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村庄规划编制和规划实施管理的具体工作,指导村民委员会开展村庄规划相关工作”的规定,村庄规划由镇人民政府负责组织编制。

四、基本原则

(一)多规合一,全域统筹。坚持战略思维、全局思维、综合思维,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

居民点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传承,统筹村域空间管控、要素布局、项目计划、实施引导,实现各类规划有机融合,规划范围全域覆盖。

(二)底线约束,绿色发展。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保障生态安全和粮食安全,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管控要求和约束性指标,优先明确不能进行开发建设的空间范围、确定需要保护的各类空间要素和挖掘利用存量建设空间,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三)因地制宜,彰显特色。坚持以多样化之美,注重地域特色,尊重文化差异,保留村庄特有的农业景观、自然生态景观、乡土文化,把挖掘原生态村居风貌和引入现代元素结合起来,形成特色鲜明、全域秀美、各美其美的乡村风貌。

(四)明确方向,突出重点。坚持问题导向和需求导向,做深做实规划调研分析,抓住村庄存在的主要问题,找准制约发展的主要因素,明确村庄发展的主攻方向,提出实现目标的具体措施和方法路径,编制能用、管用、好用的实用性村庄规划。

(五)尊重民意,多方参与。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发挥村民主体作用,强化全过程公众参与,赋予村民更大的决策权,引导村民委员会研究审议规划,动员组织乡贤、能人积极参与规划编制,充分征求专家和部门意见建议,提高规划科学决策水平。

五、范围期限

本轮村庄规划期限原则上与上位规划保持一致,并与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衔接,规划编制内容参考《宁夏回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指南(试行)》,规划基期为2023年,规划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

六、工作内容

在村庄规划编制内容的选取上,应当坚持问题导向和需求导向相结合,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根据《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工作实施方案》和《宁夏回族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相关要求,在深入调查研究和分析评价基础上,有重点、有选择地确定规划内容,本轮村庄规划主要包括以下十二项规划编制内容:

(一)分析评价。结合村庄现状调查资料和村庄类型,围绕底线约束、资源禀赋、历史文化、交通

区位、人口、产业、土地利用、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防灾减灾、建筑质量、发展政策、农村治理等方面开展分析评价,总结提炼村庄特点、资源优势、发展需求、存在的主要问题。

(二)目标定位与规模确定。明确村庄发展定位及近、远期发展目标,科学预测村域人口、村庄集体收入、人均收入、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等预期性指标,合理确定生态保护红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用地、户均宅基地等约束性指标。

(三)国土空间总体布局。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成果和耕地补充任务。划定水域蓝线、历史文化保护范围和地质灾害避让范围,优化调整村庄各类用地布局,统筹安排生态用地、农用地、村庄建设用地和其他建设用地。

根据村庄发展需求,可进行规划“留白”,预留不超过5%的建设用地机动指标,作为村庄居住、农村公共公益设施、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用地指标。

(四)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和全域旅游发展。落实乡村历史文化保护范围界线,深入挖掘乡村历史文化资源,提出文物古迹、传统建筑、农业遗迹、旅游资源以及民俗活动传统、艺术表演等保护和传承的措施;提出开发利用历史文化资源的方式;挖掘提炼村庄历史文化元素、风貌特征、形象符号,明确村庄建筑风貌、景观小品的风格、色彩和基调。

(五)基础设施规划。完善村庄道路交通、给水设施、排水设施、电力设施、通信设施、供热燃气设施、环境卫生设施等基础设施体系,提升村庄基础设施服务水平。

(六)公共服务设施规划。配套完善村庄公共服务设施,鼓励有条件的连线连片村庄设施共建共享。根据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公共管理、文体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设施的规模和布局。

(七)产业发展规划。结合盐池县及村庄所在乡(镇)产业发展策略、产业布局及村庄的特色资源,明确村庄产业发展思路,确定村庄主导产业,提出产业发展策略,统筹安排村域产业布局,推动产业空间复合高效利用。

(八)居民点建设规划。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农村居民点布局和建设用地管控要求,合理确定

村民住房规模和布局,明确建设要求。

(九)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保护修复。在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基础上,进一步明确森林、河流、湖泊、湿地、草原等生态空间,提出优化乡村水系、林网、绿道等的任务和措施,形成以山、水、林、田、湖、草、沙等生态空间为主体的自然生态网络。落实土地整理、工矿废弃地生态修复、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移民迁出区复垦、“空心房”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还林还湖还草、污染地块治理等相关项目安排。根据村庄所在乡(镇)土地整治存在的问题,因地制宜制定农用地整理、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土地复垦等方案,引导聚合各类涉地涉农资金,发挥土地整治平台作用。

(十)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根据村庄所处的地理环境,综合考虑洪涝、地质、火灾等各类灾害的影响,落实相关专项规划要求,划定灾害影响范围和安全防护范围,提出综合防灾减灾目标,明确预防和排除各类灾害危害措施,确定相应设施建设标准。

(十一)近期行动计划。提出近期村民建房、生态保护修复与综合整治、产业发展、道路交通运输建设、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等项目,明确实施时序,制定近期建设项目表(包括建设规模、实施时间、资金规模和筹措方式、建设主体和方式等)。

(十二)规划实施保障。要求设计单位驻村调研、收集资料时间不得少于20天,并确定至少一人驻点对接,从建立乡村服务体系、村民自治管理、引入乡贤能人参与、建立实施奖惩机制、组织领导、项目管理、宣传教育等方面提出村庄规划管理实施措施,保障村庄规划有序实施。

以上十二项规划编制内容按照村庄具体情况和需求而定,酌情进行内容调整(除《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规定的强制性内容外)。

七、成果要求

(一)村庄规划强制性内容

规划强制性内容应在规划说明书、规划图中说明,以下划线表示。

1.禁止开发地域: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限制开发区、历史文化遗产界定范围、法律政策规定的管制区域等。

2.村庄建设用地:建设用地规模、范围界线。

3.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位置、标准;道路交通、给水排水、电力电信、环境卫生等基础设施配置位置、标准等。

4.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村庄防洪标准、排涝标准;地质灾害防护规定;避灾疏散场所与避灾疏散道路等。

(二)规划成果要求

规划成果分为村民公开公示版和上报备案版。

1.公开公示版成果

公开公示版主要用于向村民和社会公示,应当尽可能图文并茂、简单易懂,让村民看得懂、记得住,能落地、好监督。公开公示版成果在内容上应当严格落实国家保密有关要求,至少包含所有规划强制性内容,成果表现形式为“前图后则”,即规划图+图说明。

2.上报备案版成果

上报备案版成果内容包含规划文本、规划图表、数据库和重要过程资料。村庄规划的审批和备案应当提交上报备案版成果。

(1)规划文本

按照村庄规划内容编写相对应的文字说明(含管制规则)。准确规范地阐述规划的编制过程、技术分析和编制内容。

(2)规划图表

上报备案版图纸须包括:村庄现状分析图、国土空间总体布局图、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规划图、居民点建设规划图、近期行动计划图;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保护修复规划图、产业发展规划图、村庄综合防灾规划图等。

上报备案版表格须包含规划指标表、村庄规划用地汇总表、重点建设项目表等。

(3)数据库

规划成果数据库应符合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制定的村庄规划成果数据库标准中关于图层、属性、字段的要求。

(4)重要过程资料

应当包含规划意见征集、专家咨询论证、村级公示、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大会审议等相关资料和证明材料,以及意见建议采纳情况说明。

八、进度安排

2023年结合乡村振兴示范村、重点项目建设

拟定编制村庄规划 25 个,涉及 28 个行政村,具体进度安排如下:

(一)前期准备阶段(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2 月 15 日)。各乡镇人民政府要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完成规划编制技术支撑单位的招标采购及资料收集、入户访谈、驻村调研等工作,并将调研报告汇交自然资源局。

(二)规划编制阶段(2023 年 2 月 16 日—2023 年 5 月 15 日)。各乡镇人民政府要组织熟悉当地情况的能工巧匠、乡贤、能人参与规划编制,并于 4 月 15 日前依据相关技术标准编制形成规划初步成果,并在村域内和政府网站进行为期 30 天的公示。还要因村施策,开展广泛讨论,可以在村民小组、村民代表、全体村民等不同范围进行讨论。同时,自然资源局要组织有关部门、专家等对规划初步成果进行充分研究论证,确保村庄规划既能充分体现村民意愿,也能符合国家政策和技术要求。论证结束后,要组织规划编制技术支撑单位修改完善,于 5 月 15 日前形成正式报批成果。

(三)审批备案阶段(2023 年 5 月 16 日—2023 年 7 月 15 日)。规划报批成果经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大会决议通过后,由各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开展村庄规划的合法性审查,于 5 月 31 日前,将经过合法性审查的审批成果汇交至自然资源局,由自然资源局统一上报县人民政府于 6 月 15 日前完成审批,规划自批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应通过“上墙、上网”等多种方式及时公布并长期公开,方便村民了解和查询规划及管控要求,并同步开展数据库质检工作,7 月 15 日前,完成规划数据质检入库工作,将村庄规划成果纸质版 2 套、数据库文件、电子文件等报市级自然资源部门和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备案,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

九、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认真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责任要求,把村庄规划编制工作作为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内容,盐池县 2021 年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继续组织领导 2023 年度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成员组成保持不变,领导小组要全面加强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的领导,

定期听取村庄规划工作进展情况,审议重要事项,研究解决重要问题,保障工作经费及人员力量,确保工作顺利推进。

(二)强化部门协作。根据《吴忠市村庄规划条例》第七条的规定,发改局、财政局要做好项目统筹和资金保障工作,其他成员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履行村庄规划相关工作,依法向各乡镇人民政府提供编制村庄规划所需的基础资料;自然资源局要发挥职能作用,指导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展村庄规划编制;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要加大统筹协调推动力度,切实做到乡村振兴规划先行;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文广局、乡村振兴局联合组成村庄规划审查委员会,积极沟通协调有关工作,认真履职,协调配合,做好村庄规划联合审查工作。

(三)加大经费保障。全县 2023 年计划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 25 个,单个行政村编制的实用性村庄规划费用控制在 20 万元以内(含编制费用、风险评估费用及其他费用),两个行政村合并编制的实用性村庄规划费用控制在 30 万元以内(含编制费用、风险评估费用及其他费用),共计约 530 万元,县财政局负责保障规划编制工作经费,资金由乡镇人民政府申请财政局拨付。

(四)做好宣传工作。深入开展法规宣传活动,普及村庄规划知识,提高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使村干部和群众了解、支持、参与、监督村庄规划工作;发挥村民代表大会的作用。在规划前期、中期、后期都要征求村民的意见和建议,尊重农村的风俗和习惯,力求规划切合实际,让村民接受。规划经批准后要公开公示、广泛宣传,并辅以村规民约,使规划具有约束力,形成执行规划自觉性、维护规划严肃性的良好氛围。

(五)注重督导考核。要加强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的督导检查,建立村庄规划编制月报制度,各乡镇每月 20 前报告村庄规划编制进展情况,建立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年度考核制度,将各乡镇村庄规划工作考核情况纳入年度效能目标考核范围。

附件:盐池县 2023 年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花名表

附件

盐池县 2023 年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花名表

序号	乡镇	推荐编制规划的行政村名称	编制费用(万元)	推荐编制的理由	备注
1	花马池镇	长城村	20	2023 年乡村振兴示范村	
2		皖记沟村	20	滩羊养殖示范村	
3		柳杨堡村	20	特色种植示范村	麻黄草
4		李记沟村	20	特色种植示范村	红葱
5		东塘村	20	特色种植示范村	黄萝卜
6	大水坑镇	新建村	20	滩羊养殖示范村、文冠果特色产业种植基地	
7		马坊村	20	2023 年乡村振兴示范村	
8		向阳村	20	肉牛养殖示范村、高标准农田水利建设示范村	
9		莎草湾村	20	企地共建示范村	长庆采油五厂
10		新桥村	20	企地共建示范村	长庆采油三厂、五厂
11	惠安堡镇	惠安堡村	20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和商贸物流示范村	
12	高沙窝镇	长流墩村	20	光伏 + 旅游示范村	
13		二步坑村	20	乡村旅游、特色种植示范村	黄萝卜
14		营西村	20	发展种公羊养殖和商贸服务示范村	
15	王乐井乡	王吾岔、双疙瘩	30	2023 年乡村振兴示范村	合并编制
16		鸦儿沟、狼洞沟	30	生物种养殖一体化发展示范村	合并编制
17		刘四渠、孙家楼	30	十里瓜廊特色农业、节水灌溉改造示范村	合并编制
18		边记洼	20	乡全域旅游野狐井民宿	
19	青山乡	月儿泉	20	雷记沟流域生态治理示范村	
20		营盘台	20	闽宁协作示范村	
21	冯记沟	暴记春	20	滩羊养殖示范村	
22		丁记掌	20	滩羊养殖示范村	
23		平台	20	2023 年乡村振兴示范村	
24	麻黄山乡	麻黄山村	20	2023 年乡村振兴示范村	
25		包源村	20	特色种植示范村	有机荞麦
合计		25 个规划, 涉及 28 个行政村	530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盐池县2023年造林绿化实施方案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盐池县2023年造林绿化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第25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2023年造林绿化实施方案

为提前谋划全县国土绿化工作,深入推进“山林权”改革及林长制工作,全面落实2023年造林绿化任务,根据自治区“十四五”生态治理规划,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以自治区“一河三山”生态坐标构建的“一带三区”生态治理总体布局为指引,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要求,始终坚持“生态立县”战略不动摇,以山林权改革和全面推行林长制为抓手,围绕建设“强美富优”现代化新盐池奋斗目标,按照“北治沙、中治水、南治土”的发展布局,依托国家和自治区重点生态项目,大力实施“一村万树”、防沙治沙等重点工程,持续加快大规模国土绿化进程,不断提升森林资源总量和营造林质量,全力推动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立健全资源节约、国土空间开发、生态环境保护相统一的体制机制,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和美丽盐池建设新局面。

二、造林原则

- 坚持统一规划、科学布局的原则。
- 坚持适地适树、合理配置的原则。
- 坚持林随水走、先水后树的原则。
- 坚持治理与保护相结合、以保护为主的原则。
- 坚持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兼顾,以生态效益为主的原则。

三、目标任务

2023年,全县计划完成营造林任务11.19万亩,其中:新植乔木1.44万亩(含村庄绿化0.48万亩),新植灌木林2.25万亩,未成林抚育提升及退化林分改造5.5万亩,封山育林2万亩。计划春季造林完成1.44万亩。

四、任务分类

根据全县生态治理现状和不同区域立地条件,坚持统筹规划、分类实施、整体推进。计划总治理面积111990亩。

(一)县级发包造林。计划实施2930亩,由各乡镇负责落地地块,自然资源局负责招标并组织实施,其中:

1.花马池镇910亩:其中城北防护林西区700亩,结合城北生态文化旅游项目,采用片状混交方式,设计树种包括刺槐、樟子松、秋火焰、火炬、山杏、山桃、沙枣等;左记湾-苏步井道路绿化210亩,重点以防护功能为主,设计树种为刺槐、榆树、樟子松等。

2.大水坑镇700亩:双梁井生态综合治理区,设计树种以曹杏或红梅杏为主,外围防护林以刺槐、杨树、樟子松为主。

3.惠安堡镇100亩:银百高速出口,聘请专业公司设计,乔灌木结合,搭配多色树种,提高绿化档次,突出景观效果。

4.麻黄山乡220亩:三岔路口-后洼道路绿化,设计树种为刺槐、榆树、樟子松等。

5.银百高速1000亩:银百高速沿线,聘请专业公司设计,乔灌木结合,以灌木为主,提高绿化档次,兼顾防护与景观效果。

所有工程统一招标,工程完工后,自然资源局进行验收,苗木成活率达到90%(含90%)以上的,按5:5比例分二年支付工程款。

(二)机关义务植树。城北防护林西区,计划实施500亩,设计树种包括刺槐、樟子松、火炬、山杏、沙枣等,设计与城北防护林西区县级发包工程统一规划设计。由花马池镇负责落实地块,各机关单位负责实施并进行抚育管护,水投公司负责提供中水,自然资源局负责苗木采购、技术指导及组织验收。

(三)村庄绿化。提升改造4800亩。设计树种原则上以苹果、桃、杏、李等经果林为主。道路两侧、广场绿化树种以河北杨、垂柳、香花槐、樟子松、白蜡、丝绵木、火炬、丁香、金银木、榆叶梅、红叶榆叶梅、连翘、丛生紫叶矮樱等为辅。

以提升改造为主,兼顾景观效果和经济效益,由各乡镇按程序报批后招标组织实施(花马池、高沙窝、王乐井三乡镇要结合各自实际,尽可能将长城旅游观光带沿线村庄纳入绿化范围,设计树种以小叶杨、丝绵木、火炬、红柳、山杏、沙枣等为主),由各乡镇自行验收合格后,苗木成活率达到90%(含90%)以上的,上报自然资源局,由自然资源局按照50%比例复核后下拨资金到乡镇按5:5比例分二年支付。

(四)房前屋后绿化。设计树种以苹果、桃、

杏、李、枣等为主,每户栽植10-30株,每株补助100元。

由乡镇或村组组织农户统一采购,苗木规格需达到方案要求,由农户自行栽植管护,乡镇组织验收并建立台账,上报自然资源局,由自然资源局按照20%比例复核后下拨资金到乡镇,按照第一年验收成活率达到90%以上的(含90%)每株兑付30元,第二年验收合格的,每株兑付70元,第二年验收低于第一年验收基数视为不合格,后续再不予验收。(2021-2022年度已经实施的农户2023年不再享受此政策)。

(五)育苗户自主造林。计划实施2100亩,全部为新造林,原则上以2023年确定的乡村振兴示范村围村造林和村外村道绿化为主,其中:大水坑镇600亩,青山乡500亩,麻黄山乡1000亩。设计树种为刺槐、榆树、樟子松及经果林,苗木规格需达到方案要求。

由各乡镇按照《盐池县樟子松育苗户自主造林实施方案》及本方案要求通过流转形式组织育苗户实施。由自然资源局进行验收,成活率达到90%(含90%)以上的,通过以奖代补形式,按5:5比例分二年支付。

(六)以地换林。计划实施3000亩,全部为新造乔木林,其中:重点造林区域为青山乡郝记台村雷记沟流域1000亩、大水坑镇道沟村1000亩、麻黄山乡主干道沿线1000亩(树种以经果林为主),造林地块由属地乡镇负责落实,资金由资能中心负责协调油气企业落实,企业按照5000元/亩标准与属地乡镇共同负责编制造林规划方案与作业设计后统一招投标,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局负责审核造林作业设计及项目验收,根据验收结果,成活率达到90%(含90%)以上的,按4:4:2比例分三年兑付资金。

(七)农田林网。计划实施150亩,冯记沟乡雨强村农田防护林150亩,设计树种为河北杨、小叶杨。由自然资源局组织实施,验收合格后,苗木成活率达到90%(含90%)以上的,由自然资源局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给予支付。

(八)“三区”绿化。计划实施810亩。其中:工业园区公共区域绿化230亩,由工业园区管委会统一规划设计,招标组织实施,工业园区管委会会同自然资源、发改、财政、审计等部门验收合格

后,成活率达到90%(含90%)以上的,按4:4:2比例分三年支付工程款,资金由财政局直接拨付工业园区管委会予以兑现。

油区绿化300亩、矿区绿化280亩,由企业根据立地条件,适地适树,自行采购苗木、栽植管护,按管理职能分别由资能中心、自然资源局负责督促落实。年底实行综合评比,对完成情况好的通过以奖代补形式进行表彰奖励,完成不力的予以通报。

(九)夏播柠条(荒山造林)。计划实施22500亩,其中:花马池镇2750亩、大水坑镇3000亩、惠安堡镇2750亩、高沙窝镇2000亩、王乐井乡3000亩、冯记沟乡5000亩、青山乡2000亩、麻黄山乡2000亩。

由各乡镇组织,鼓励造林大户、林业合作社等通过流转形式实施,待自然资源局验收合格后,按照补助标准和比例将资金拨付乡镇后予以兑现。

(十)退化林分改造。其中:实施柠条退化修复55000亩,包含花马池镇11000亩、大水坑镇12000亩、惠安堡镇6000亩、高沙窝镇10000亩、王乐井乡4000亩、冯记沟乡4000亩、青山乡5000亩、麻黄山乡3000亩;盐麻线青山至旺四滩段乔木退化修复200亩;哈巴湖区域的退化乔木由哈巴湖自主负责更新修复。

其中柠条退化修复由各乡镇组织,鼓励造林大户、林业合作社等通过山林地流转形式实施,待自然资源局验收合格后,按照补助标准和比例将资金拨付各乡镇后予以兑现;乔木退化修复由自然资源局及哈巴湖管理局组织实施。

五、技术要求

(一)苗木规格

1.落叶乔木:榆树胸径3cm、截杆2.2m,火炬胸径4cm、截杆2m;秋火焰、刺槐、小叶杨、河北杨、垂柳、香花槐、白蜡、丝绵木胸径均为4cm、截杆2.4m,沙枣地径3cm、截杆2.0-2.2m,盐松地径3cm、截杆1.5m。

2.常青树:樟子松,苗高1.5-1.8m,冠幅 \geq 50cm,层间距 \leq 25cm。苗木要求规格一致,主干挺直,分支整齐,株冠端正无断枝,根系带土球,无病虫害。

3.经果林:县级发包造林山杏、山桃地径

4cm、分支点 \geq 80cm、全冠带土球,蒙古扁桃地径2.5cm、全冠带土球,曹杏或红梅杏地径3cm、分支点 \geq 80cm;村庄绿化及以地换林苹果、山桃、杏树、李子、酸枣等地径3cm,全冠带土球;房前屋后经果林地径2.5cm。根系要求大根切口平滑整齐,皮层无损伤,须根较多,苗木无病虫害。

4.灌木:丁香、金银木、榆叶梅、红叶榆叶梅、连翘5-8分支、单支粗度0.3-0.5cm;丛生紫叶矮樱,冠幅60-80cm;柠条播种或植苗,地径 \geq 0.3cm,为一年生苗。

第三方设计的造林地块,苗木规格及要求以审定的设计方案为主。

(二)种植密度。根据树种和规格确定不同的栽植密度,榆树、刺槐、樟子松等乔木林为4 \times 4m;经果林为3 \times 5m或4 \times 4m;退化林分改造(乔木)为6 \times 6m;其他树种密度以作业设计要求为准。原则上国、省、县道两侧控制在4行以内,村道绿化两侧控制在2行以内。

(三)栽植坑规格。樟子松、榆树、刺槐等乔木栽植坑为80 \times 80 \times 80cm;经果林、花灌木栽植坑为60 \times 60 \times 60cm;夏播柠条整地规格为3 \times 3m(即3m种植带,3m保护带;种植带内机播或点播2行,株距1m,行距2m)。

六、资金概算

实施总面积111990亩,概算资金8960.18万元,其中:发包造林2930亩,概算资金1333.08万元;机关义务植树500亩,概算资金52.5万元;村庄绿化4800亩,概算资金1680万元;自主造林2100亩,概算资金630万元;夏播柠条22500亩,概算资金787.5万元;退化林分改造55200亩,概算资金2076.2万元;以地换林3000亩,概算资金1500万元;封山育林20000亩,概算资金200万元;农田林网150亩,概算资金77万元;围栏25930亩,概算资金263.9万元;三区绿化810亩;自然资源局造林区林道、防火通道和围栏、假植坑、第三方服务费等春季造林准备工作概算资金200万元;各乡镇村庄绿化规划设计及监理费等每个乡镇20万元,概算资金160万元。2023年,县级筹措配套造林资金1000万,其余资金整合项目或由项目实施单位予以解决。

七、时间节点

(一)2023年1月20日前完成造林规划设计

及项目批复等工作。

(二)2023年2月28日前完成工程招标及苗木采购工作。

(三)2023年4月30日前完成春季造林工作。

(四)2023年8月30日前完成新植灌木及补植补造工作。

(五)2023年10月30日前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八、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乡镇、各部门要从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大局出发,清醒认识我县村庄普遍缺林少绿、林草植被依然脆弱、生态环境质量总体不高的实际,立足乡村生态振兴战略需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上下联动、部门协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高效完成全年造林绿化任务,全面加快植绿增绿护绿步伐,促进全县生态质量和农村人居环境持续好转。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乡镇、各部门要按照任务分工和各自职能,早安排、早部署、早落实,强化工作举措,认真履行职责,高效落实各项工作。自然资源局要做好全县造林绿化工作统筹协调、技术指导、项目验收、监督检查及县级发包造林组织实施等工作;工业园区管委会要做好园区绿化规划设计、项目报批、组织实施等工作,并发动园区企业主动开展厂区内、外绿化;资能中心要动员引导全县油气企业,在做好企业自身绿化的基础上,积极参与所在乡镇的村庄绿化等生态治理项目,切实履行社会责任;财政局要做好资金筹措保障及使用监督等工作;各乡镇要加大宣传协调力度,全面做好造林地块落实、村庄绿化设计、项目审批及组织实施等工作,并发动农村群

众大力开展房前屋后绿化,同时结合山林权改革鼓励造林专业户、企业、林业合作社积极流转山林地资源,推动“以地换林”取得实效。

(三)确保造林质量。各乡镇、各部门要按照方案要求,结合各自实际,科学谋划规划,紧盯树种选择、苗木采购、栽植技术、抚育管护等关键环节,严把造林质量关,精心组织实施,着力提高造林成活率和保存率;自然资源局要实行技术骨干包乡镇工作机制,加强现场技术指导,加大督促检查力度,严格验收程序和标准,确保全年造林任务高质量完成;各乡镇在组织实施好各自造林任务的基础上,要切实加大禁牧工作力度,全面落实管护责任,增强农户爱林护林和自主参与意识,通过多种措施切实提高营造林质量;绿化委员会要结合近年来造林任务以及资金制定《盐池县苗木管护办法》,明确管护主体、年限及管护补助标准,确保造一棵、管一棵、活一棵。

(四)严格监督考核。继续将造林绿化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全县效能目标考核范围,进一步优化完善考核办法和细则,适当提高造林绿化分值,加大考核赋分权重,结合平时工作推动落实情况,对各乡镇、各部门任务完成数量和质量等指标进行全面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年终对林草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同时,县委、政府督查室要会同自然资源等部门,在关键时间节点对重点造林区域、重要实施环节等进行实地督查,对领导重视、组织有力的给予通报表扬;对行动迟缓、工作不力的及时通报批评,造成严重后果影响区、市年终考核的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附件:盐池县2023年造林绿化情况一览表

附件

盐池县 2023 年造林绿化情况一览表

单位:亩、株、元、m、cm

乡镇	造林地点	合计	营造林					苗木	规格	株行距	综合单价	围栏	金额	备注
			义务植树	发包造林	村庄绿化	自主造林	夏播柠条							
合计		111990	500	2930	4800	2100	22500	55200			2639000	86962800		
花马池	城北防护林西区	500	500						樟子松、刺槐、火炬、山杏、山桃、沙枣	4*4	25		525000	
	城北防护林西区	700		700					樟子松、刺槐、火炬、山杏、山桃、山桃 d≥4cm、沙枣 d≥3cm	4*4	100	54000	2940000	
	左记湾-苏步井道路绿化	210		210					刺槐、山杏、榆树	4*4	100	480000	882000	
	村庄绿化	600		600					刺槐、山杏、山杏 d≥4cm、榆 D≥3cm	4*4	350		2100000	
	夏播柠条	2750				2750			柠条	1*2	350		962500	
	退化林分改造	11000					11000				350		3850000	
	双梁井综合治理区	700		700					曹杏或红梅杏、樟子松、刺槐	4*4	100	45000	2940000	
	村庄绿化	900		900					刺槐、山杏等	4*4	3500		3150000	
	自主造林	600			600				樟子松	4*4	3000		1800000	
	夏播柠条	3000					3000		柠条	1*2	350		1050000	
大水坑	退化林分改造	12000					12000				350		4200000	
	银百高速出口(麦草掌)	100		100					樟子松	4*4	100	30000	420000	
	村庄绿化	500		500					刺槐、山杏等	4*4	3500		1750000	
惠安堡	夏播柠条	2750					2750		柠条	1*2	350		962500	
	退化林分改造	6000					6000				350		2100000	

盐池县 2023 年造林绿化情况一览表

单位:亩、株、元、m、cm

乡镇	造林地点	合计	营造林					苗木	规格	株行距	综合单价	围栏	金额	备注
			义务植树	发包造林	村庄绿化	自主造林	夏播柠条							
高沙窝	村庄绿化	700		700				刺槐、山杏等	刺 D≥4cm、山杏 d≥3cm	4*4	3500		2450000	
	夏播柠条	2000				2000		柠条	干、饱、净	1*2	350		700000	
	退化林分改造	10000					10000				350		3500000	
王乐井	村庄绿化	200		200				刺槐、山杏等	刺 D≥4cm、山杏 d≥3cm	4*4	3500		700000	
	夏播柠条	3000				3000		柠条	干、饱、净	1*2	350		1050000	
	退化林分改造	4000					4000				350		1400000	
冯记沟	村庄绿化	800		800				刺槐、山杏等	刺 D≥4cm、山杏 d≥3cm	4*4	3500		2800000	
	夏播柠条	5000				5000		柠条	干、饱、净	1*2	350		1750000	
	退化林分改造	4000					4000				350		1400000	
青山	村庄绿化	300		300				刺槐、山杏等	刺 D≥4cm、山杏 d≥3cm	4*4	3500		1050000	
	自主造林	500			500			樟子松	樟 H=1.5m	4*4	3000		1500000	
	夏播柠条	2000				2000		柠条	干、饱、净	1*2	350		700000	
麻黄山	退化林分改造	5200					5200				350		3262000	
	三岔路口-后洼道路绿化	220	220					刺槐、榆树	刺 D≥4cm、榆树≥4cm	4*4	120	480000	1108800	
	村庄绿化	800		800				刺槐、山杏等	刺 D≥4cm、山杏 d≥3cm	4*4	3500		2800000	
自然资源局	自主造林	1000			1000			樟子松	樟 H=1.5m	4*4	3000		3000000	
	夏播柠条	2000				2000		柠条	干、饱、净	1*2	350		700000	
	退化林分改造	3000					3000				350		1050000	
三区绿化	银百高速	1000		1000							120	1050000	5040000	
	以地换林	3000									5000	5000000	15000000	
	封山育林	2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全县造林准备工作	雨强农田林网	150											770000	
	园区、企业	810												
林道、防火通道、假植坑、第三方服务费等春季造林准备工作概算资金 200 万元;各乡镇村庄绿化规划设计及监理费等每个乡镇 20 万元,概算资金 160 万元。													3600000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2023年民生实事任务分工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3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好地保障和改善民生,县委、政府紧紧围绕公共服务、社会保障、文化教育、医疗卫生、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等领域,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深入调查论证,确定了2023年民生实事。为进一步明确责任,确保民生实事早实施、见实效,现就具体任务予以分工,请抓好落实。

一、责任分工

(一)实施民生微实事扩面工程,切实提升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具体任务:筹措资金500万元,采取“群众点单、政府买单”模式,在城镇社区及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快速解决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小事要事。

责任领导:鲍菊艳

牵头单位:民政局

责任单位:财政局、各有关乡镇(街道办)

(二)实施健康盐池提升工程,强化慢性病及癌症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早康复,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健康需求。

具体任务:投入县财政资金372万元,①为全县45岁、50岁、55岁三个年龄段常住城乡居民(不含职工)免费开展早期上消化道癌筛查;②为全县50岁、55岁两个年龄段常住城乡居民(不含职工)免费开展早期肺癌筛查;③为全县60岁及以上老年人、托幼儿童免费接种流感疫苗。

责任领导:鲍菊艳

牵头单位:卫健局

责任单位:疾控中心、县医疗健康总院及各成员单位

(三)实施就业服务促进工程,以不断扩大就业规模持续提升城乡居民收入。

具体任务:投入资金1.067亿元(争取项目资金9650万元、县财政资金1020万元),①开发城镇公益性岗位230个,重点安置失业农民工、离校未就业大学生等就业困难人员;②开发乡村公

益性岗位270个,重点安置脱贫劳动力、搬迁移民等就业重点群体;③开展“三送五进”专项活动,各类技能培训2000人以上,强化就业创业服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7000万元、贴息280万元,带动创业就业3300人,安置“三支一扶”200人、实习生、见习生150人;④设立盐池县“青春赋能”青年电商产业发展基金,鼓励县内外18—40周岁的电商创业人员入驻狮城宁好电商网批(西部)运营基地;⑤对全县范围内持续经营、采取集中供热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实施采暖费补贴政策。

责任领导:李国强、邱永丰、郑参

牵头单位:财政局、人社局、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责任单位:团委、各乡镇(街道办)、融盐集团

(四)实施文化惠民润民工程,进一步提升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具体任务:投入资金450万元(争取项目资金440万元、县财政资金10万元),①推进《盐州胡旋》实景演出25场次以上;②开展群众文化惠民活动300场次以上和全民阅读系列活动50场次以上;③深入推进数字博物馆建设;④为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化大院配备文化器材设备15套以上。

责任领导:鲍菊艳

牵头单位:文广局

责任单位:盐池县文化馆盐州艺术团、各乡镇(街道办)

(五)实施教育质量提质工程,全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具体任务：投入资金 6713 万元（争取项目资金 5989 万元、县财政资金 699 万元，以及自筹资金 25 万元），①新建、维修多功能运动场 3 个；②为中小学、幼儿园家庭困难学生发放资助金 668 万元；③发放“雨露计划”资金 290 万元；④为 3500 名大学生发放助学金、办理助学贷款 2800 万元，免除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 250 万元；⑤为中小学寄宿生发放交通补助 90 万元；⑥在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幼儿园和特教中心实施营养改善计划；⑦实现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业辅导和体育、美育、科技等课后服务全覆盖；⑧在幼儿园附设托育班；⑨搬迁特殊教育中心。

责任领导：鲍菊艳

牵头单位：教体局

责任单位：编办、财政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街道办）

（六）实施群众居住改善工程，进一步补齐基础设施短板，让人民群众享有更舒畅的生活环境。

具体任务：投入资金 2980 万元（争取项目资金 523 万元、县财政资金 2137 万元，以及自筹资金 320 万元），①综合改造 10 个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全面提升群众居住环境；②优化改造城区公共卫生间 57 个，为居民及游客提供更便捷、更优质服务；③实施城市空地节点及街道绿化带补植，高标准打造特色游园、主题公园 5 个；④推动农村危窑危房和抗震宜居房改造全覆盖，实现动态清零。

责任领导：李国强

牵头单位：住建局

责任单位：财政局、水务公司、各乡镇（街道办）

（七）实施美丽乡村建设工程，让乡村成为美好生活的向往之地。

具体任务：投入资金 17966 万元（争取项目资金 17242 万元、县财政资金 724 万元），①新建乡村振兴示范村 21 个；②新建农村生活垃圾压缩中转站 3 个、分拣中心 2 个；③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确保饮水安全问题“动态清零”；④在全县 8 个乡镇改造建设农户卫生厕所 1000 户；⑤对全县所有改厕农户和乡村公厕的厕所粪污进行免费抽取并收集处理，实现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全覆盖。

责任领导：李国强、郑 参

牵头单位：住建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责任单位：财政局、水务公司、各有关乡镇

（八）实施交通便民畅通工程，确保群众出行更安全、更便捷、更畅通。

具体任务：投入资金 9100 万元（全部为争取项目资金），①改造提升 S202 线至孙家楼公路和上甘沟至管记掌公路等农村公路 50 公里；②新修村道 20 公里，查缺补漏村道 50 公里，硬化村巷道 15.7 公里，整治安全隐患村道 30 处；③购买新能源公交车 2 辆，优化 2 条线路，新增公交站点 5 个。

责任领导：郑 参

牵头单位：交通局、乡村振兴局

责任单位：发改局、自然资源局、审批服务管理局、公交公司、各乡镇

（九）实施助农增收致富工程，推动群众生活更加殷实。

具体任务：投入资金 3978 万元（争取项目资金 3200 万元、县财政资金 635 万元，以及自筹资金 143 万元），①全县范围内投放特、一级以上优秀滩羊种公羊 1850 只；②新增村集体耕地 2000 余亩；③实施高质量庭院经济发展 1000 户；④开展农机新产品补贴试点、植保无人飞机补贴试点和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试点工作，切实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⑤利用元旦、春节消费旺季，通过“云闪付”APP 分批次开展“全民乐享惠暖冬”促消费活动，发放满减消费券 24.25 万张；⑥鼓励县内滩羊、黄花菜、小杂粮等农特产品销售商家免费入驻“闽禾宁”平台，依托“闽禾宁”平台分批次发放农特产品专项消费券 5.1 万张。

责任领导：李国强、邱永丰、郑 参

牵头单位：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责任单位：文广局、市场监管局、各乡镇

（十）实施平安建设防控工程，确保全县社会安定和百姓安宁。

具体任务：投入县财政资金 467 万元，①在 307 国道与福州路丁字路口和广惠街与裕兴村交叉十字路口安装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②推动全县所有小区实现智慧安防全覆盖。

责任领导：王 磊

牵头单位:公安局

责任单位:住建局、街道办

二、工作要求

(一)抓好责任落实。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民生实事工作,抓好统筹协调。各配合单位要加强沟通协作,确保合心合力推进民生实事工作。

(二)加强实施保障。各责任单位、配合单位要认真对照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对承担的民生实事项目,抓紧制定方案,倒排工作计划,有力推进,切实保障民生实事项目按时完成。

(三)强化监督检查。各责任单位要强化担当,定期不定期开展自查,每季度末将落实情况报送至县政府督查室。对于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协调解决并落实整改,确保民生实事项目高质高效完成。

联系人:单志辉 联系电话:0953-6011861

附件:盐池县2023年民生实事明细表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盐池县2023年民生实事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包抓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预计完成时间	备注
1	实施民生实事扩面工程	1.筹措资金500万元,采取“群众点单、政府买单”模式在全县18个城镇社区及4个城中村实施民生微实事项目,快速解决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小事要事。 2.为全县45岁、50岁、55岁三个年龄段常住城乡居民(不含职工)免费开展早期上消化道癌筛查。 3.为全县50岁、55岁两个年龄段常住城乡居民(不含职工)免费开展早期肺癌筛查。 4.为全县60岁及以上老年人、托幼儿童免费接种流感疫苗。	鲍菊艳	民政局	财政局 各有关乡镇(街道办)	2023年12月底	
2	实施健康盐池提升工程	5.开发城镇公益性岗位230个,重点安置失业农民工、离校未就业大学生等就业困难人员。 6.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270个,重点安置脱贫劳动力、搬迁移民等就业重点群体。 7.开展人社服务“三送五进”专项活动,强化就业创业服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7000万元、贴息280万元,带动创业就业3300人,培训人员2000人以上,安置“三支一扶”200人、实习生、见习生150人。	郑参	人社局	各乡镇(街道办)	2023年9月底	
3	实施就业服务促进工程	8.鼓励县内外18—40周岁的电商创业人员入驻狮城宁好电商网批(西部)运营基地,对报名入驻基地从事直播电商的前50名主体,以借款方式为其提供3万元(3年期)无息启动资金。项目启动后,对连续3年累计营业额达到60万元且无失信行为或其他违法犯罪行为,并达到考核标准的前50名,通过以奖代补形式免还启动资金。 9.对全县范围内持续经营、采取集中供热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属商业用房但实际仅用于居住的除外),在2023年1月20日前已缴纳的2022—2023季采暖费给予20%补贴。对采取天然气、电力供热的商业综合体(10000平方米以上)、超市(500平方米以上)内的商户,在活动期间产生的采暖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费用给予20%补贴。	邱永丰	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团委 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融盐集团	2023年5月底 2023年12月底	
			李国强	财政局		2023年3月底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包抓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预计完成时间	备注
4	实施文化惠民润民工程	10.推进《盐州胡旋》实景演出 25 场次以上。	文广局	盐池县文化馆 盐州艺术团	2023 年 9 月底		
		11.开展全民阅读系列活动不少于 50 场次/年。					
		12.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广场文艺演出、送戏下乡、文化旅游赶大集等群众文化惠民活动 300 场次以上,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13.以“互联网+”推动公共文化“云”服务,推进数字博物馆建设。依托全区城乡文化示范点扶持项目,围绕群众文化化生活需求,为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化大院配备音响、三弦、笛子等文化器材设备 15 套以上,进一步提升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5	实施教育质量管理工程	14.新建、维修多功能运动场 3 个。	鲍菊艳	教体局	大水坑镇 高沙窝镇	2023 年 10 月底	
		15.为 1.1 万名中小学、幼儿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资助金 668 万元。					
		16.为 840 名中高职学生发放“雨露计划”资金 290 万元。					
		17.为 3500 大学生发放助学金、办理助学贷款 2800 万元					
		18.免除 3000 名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 250 万元。					
		19.为 5000 余名中小学寄宿生发放交通补助 90 万元。					
		20.在幼儿园附设托育班。					
		21.搬迁特殊教育中心,改善办学条件。					
		22.为 1.7 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课后辅导和体育、美育、科技等课后服务。					
		23.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幼儿园和特教中心 5500 名学生实施营养改善计划。					
				教体局	编办 财政局 卫健局 市场监管局	2023 年 12 月底	
				教体局	教体局	2023 年 3 月底	
				教体局 各乡镇 (街道办)	教体局 各乡镇 (街道办)	2023 年 12 月底	
				教体局 各乡镇 (街道办)	教体局 各乡镇 (街道办)	2023 年 12 月底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包抓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预计完成时间	备注
6	实施群众居住改善工程	24.10个老旧小区基础管网改造提升,进一步补齐基础设施短板,让人民群众享有更舒畅的生活环境。	李国强	住建局	财政局 水务公司 街道办	2023年 11月底	
		25.提升改造城区57个公厕基础设施。将城区11座公厕的土锅炉取暖方式更换为安全节能的空气能清洁取暖,为居民及游客提供更好的人厕环境,确保公共卫生间达文明城市考核标准。					
		26.对老三中宿舍楼、祥瑞家园东侧、政谐路等5处县城空地及节点进行硬化、绿化、亮化。对盐林路、振远西街、文化西街等8条道路绿化带内的缺株断档进行补植。					
7	实施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27.建立危房危房和抗震宜居房改造整治台账,落实动态监测机制,加快消除农村住房安全风险隐患,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郑参	水务局	水务公司	2023年 11月底	
		28.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确保饮水安全问题“动态清零”。					
		29.分别在惠安堡镇、大水坑镇和冯记沟乡建设1座25吨压缩中转站,配备25吨垃圾转运车3辆,有效解决3个乡镇生活垃圾无法处理的现状。分别在大水坑镇、惠安堡镇建设1座垃圾分类分拣中心,开展垃圾分类工作。					
		30.实施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21个,其中巩固示范村建设8个、新增示范村建设10个、闽宁协作示范村3个。					
		31.对全县所有改厕农户和乡村公厕的厕所粪污进行免费抽取并收集处理,实现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全覆盖。					
8	实施交通便民畅通工程	32.在全县8个乡镇改造建设农户卫生厕所1000户。	郑参	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2023年 12月底	
		33.改造提升S202线至孙家楼公路和上甘沟至管记掌公路等农村公路50公里。					
		34.新修村道20公里、查缺补漏村道50公里,硬化村巷道15.7公里,整治安全隐患的村道30处。					
		35.购买新能源公交车2辆,优化2条线路,新增公交站点5个,服务13个自然村群众出行。		交通运输局	公交公司	2023年 12月底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包抓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预计完成时间	备注	
9	实施助农增收致富工程	36.村集体新增耕地 2000 余亩,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	李国强	自然资源局	冯记沟乡	2023 年 12 月底		
		37.以生态场、示范村及滩羊繁殖母羊存栏 30 只以上的(场)户为重点,全县范围内选育推广投放特、一级以上优秀滩羊种公羊 1850 只,每只补助 1000 元,提高养殖户饲养纯种滩羊积极性,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郑参	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	2023 年 5 月底		
		38.全县范围内完成 1000 户高质量庭院经济发展。	郑参	乡村振兴局	各乡镇	2023 年 12 月底		
		39.开展农机新产品补贴试点、植保无人机补贴试点和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试点工作。		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	2023 年 12 月底		
		40.利用元旦、春节消费旺季,覆盖全县有意愿参与的所有商贸服务业、农产品经销主体,开展“全民乐享惠暖冬”促消费活动,通过“云闪付”APP 分批次发放满减消费券 24.25 万张,并鼓励各类商家推出形式多样的优惠让利活动,形成叠加效应,带动城乡市场消费。	邱永丰	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农业农村局 文广局 市场监管局 各乡镇	2023 年 2 月 5 日前		
10	实施平安建设防控工程	41.鼓励县内滩羊、黄花草、小杂粮等农产品销售商家免费入驻“闽禾宁”平台,依托“闽禾宁”平台分批次发放农特产品专项消费券 5.1 万张。	王磊	公安局	农业农村局	2023 年 2 月 5 日前		
		42.在 307 国道与福州路丁字路口和广惠街与裕兴村交叉十字路口安装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					2023 年 10 月底	
		43 在全县 82 个小区实施地网工程,全县 199 个智慧安防小区实现全覆盖。					2023 年 12 月底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盐池县加强草原保护修复实施方案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4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盐池县加强草原保护修复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第20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加强草原保护修复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草原保护修复,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21〕102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要求,始终坚持“生态立县”战略不动摇,以完善草原保护修复制度为主线,以加强草原资源保护为核心,以实施草原生态修复工程为抓手,以培育稳定草原生态系统为目标,切实加强草原保护修复,不断改善草原生态环境,持续提升草原功能,实现草原可持续发展,进一步筑牢宁夏东部重要生态安全屏障,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作出盐池新贡献。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尊重自然,保护优先。遵循顺应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和内在机理,促进草原休养生息,维护自然生态系统安全稳定。宜林则林、宜草

则草,林草有机结合,把草原生态保护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全面维护和提升草原生态功能。

(二)坚持系统治理,分区施策。采取综合措施全面保护、系统修复草原生态系统,同时注重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增强草原保护修复的系统性、针对性、长效性。

(三)坚持科学利用,绿色发展。正确处理保护与利用的关系,在保护好草原生态的基础上,科学利用草原资源,促进全县草原绿色发展和农民增收。

(四)坚持改革创新,务求实效。针对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存在的突出问题,打破传统思维和模式,不断创新体制机制,优化完善政策措施,切实推动我县草原保护修复。

三、总体目标

到2025年,全县退化草原得到有效修复和治理,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60%左右,草原生态状况持续改善,草原质量稳步提升,草原生物多样性丰富。到2035年,草原面积继续保持稳定,退化草原趋势得到有效遏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62%以上,草原生态服务功能和生产力

显著上升。

四、主要任务

(一)组织开展草原调查和监测评价。按照区级业务部门安排,依据国家草原调查技术标准,在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基础上,集成现有草原清查数据成果,组织开展草原资源专项调查,全面查清我县草原类型、面积、分布、质量、利用状况以及有害生物种类、分布等基本情况,建立草原资源专项调查数据库及草原管理档案,纳入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资源数字化管理平台。组织开展草原综合监测评价和基况监测、生态状况评价、年度动态监测。探索草原碳汇计量监测体系建设,鼓励草原增汇理论与关键技术开发。建立草原监测评价数据汇交机制,定期完成自治区草原工作站下达的监测任务。(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盐池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编制草原保护修复利用规划。根据《自治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黄河流域宁夏段国土绿化和湿地保护修复规划(2020-2025年)〉的通知》(宁绿办发〔2020〕9号)精神,围绕《罗山生态修复规划2020-2025年》,编制了《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发展“十四五”规划》《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实施方案(2023—2025年)》,加强对草原保护、建设、利用管理,落实规划指标并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局负责)

(三)加大草原保护力度。依据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按照上级业务部门要求,开展基本草原划定工作,把维护生态安全、保障草原畜牧业健康发展所需最基本、最重要的草原划定为基本草原,以生态保护红线与城镇开发边界和永久基本农田不交叉、不重叠、不冲突为原则。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实施更加严格的保护和管理,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制度,确保基本草原面积不减少、质量不下降、用途不改变。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建立部门联动的草原联合执法机制,通过卫片比对、巡查监督和受理举报,及时发现并坚决打击违法开垦、未批先建、私自占用等各类破坏草原行为。加强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管理,把“先预审、再立项、后建设”的源头把控原则落到实处,提高草原征占用审核审批许可办理效率,做好“双随机、一公

开”监督检查,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强禁牧封育工作,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和目标考核机制。进一步完善禁牧巡查制度、举报制度和情况通报制度,加强对禁牧封育工作的监督检查。(自然资源局负责、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快推进草原生态修复。根据《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发展“十四五”规划》和《盐池县百万亩优质牧草地规划》,按照“草为主、灌为护、零星植乔木,封为主、造为辅、重点抓修复”的治理方针,采取草原围栏、禁牧封育、补播改良、鼠虫害防治等措施,选择自然修复、人工撒播、机械补播、人工撒播+补植、人工草方格+人工撒播等修复模式,2023年-2025年,实施沙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35万亩。在水土条件适宜地区,实施退化草原生态修复,鼓励和支持人工草地建设,恢复提升草原生产能力,支持优质饲草基地建设,在“十四五”期间建成百万亩优质牧草示范基地,促进草原生态修复与现代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有机融合。(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统筹推进林草生态治理。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的要求和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宜灌则灌的原则,统筹推进森林、草原保护修复和荒漠化治理。坚持以雨养、节水为导向,以恢复灌草植被为主,推广乔灌草结合的绿化模式,提倡低密度造林育林,合理运用集水、节水造林种草技术,防止过度用水造成生态环境破坏。对轻、中度退化的中北部及麻黄山地区的温性草原、温性荒漠草原采取自然修复为主的修复模式;对中北部半流动、流动沙区的温性荒漠草原采取人工撒播为主的修复模式;对平铺沙地的温性荒漠草原采取机械补播为主的修复模式;对固定沙地、低洼潮湿地带的温性荒漠草原采取人工撒播+补植的修复模式;对半固定和少部分流动沙丘的温性荒漠草原采取人工草方格+人工撒播的修复模式。加大乡土树种草种采种生产、种苗繁育基地建设力度,引导以需定产、订单育苗、就近育苗,避免长距离调运绿化种苗。(自然资源局、水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大力发展草种业。按照区级业务部门技术规范,开展草原种质资源普查,建立野生灌草种质资源圃与乡土灌草种质资源库。支持开展乡

土优良草种驯化栽培与选育扩繁技术研究,通过野外采集、科学驯化与选育栽培,筛选出优良的乡土草种并研发配套种植关键技术与管理模式,广辟用种来源。“十四五”期间,建设人工草地优良牧草种子繁育制种基地25万亩(以燕麦、苏丹草、紫花苜蓿等为主),建设天然草原优良牧草种子繁育制种基地0.3万亩(以蒙古冰草、胡枝子、沙生冰草等为主),建设天然草原采种基地10万亩,不断提高草种自给率。加强草种质量监管,规范草种市场运营,强化草种质检,保障草种质量安全。大力发展现代草业,支持草产品加工业发展,推广优质牧草新品种和高产高效种植生产加工利用技术。充分开发利用柠条等资源,广辟饲草渠道,提高饲草供给能力。(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完善草原承包经营制度。结合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持续加强草原承包经营管理,依法规范草原发包行为,健全草原承包档案,全面梳理和规范草原承包经营合同,着重解决草原承包四至不清、证地不符、交叉重叠、一地多证和“虚假承包”等问题,保护草原承包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做好草原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依法规范承包经营权流转行为,完善流转合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杜绝以流转为名改变草原用途、破坏草原的行为。(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提高草原防灾减灾能力。建立草原有害生物防控体系,开展草原有害生物普查,加强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预警、检疫御灾、防治减灾体系和防治检疫队伍建设,全面提升生物入侵防范能力。建立健全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体系,提升全民防火意识;建立完善森林草原火灾预警体系,进一步提高火险气象等级预报精度,积极引入智能数字化技术,实现“人防、技防、物防”有效结合,提升防火监管效率;持续推进森林草原火灾风险普查和林火阻隔系统规划与建设,完善森林草原火灾处置预案,健全森林草原火灾应急响应机制,夯实森林草原防火物资基础,强化森林草原防火队伍建设,不断提升综合防控能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草原资源安全。(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推动草原地区绿色发展。科学推进草原

多功能利用,充分释放草原经济、生态和社会价值以及在碳汇、旅游等方面独特优势,挖掘草原景观和独特文化功能,开发建设草原旅游区、度假地和精品旅游线路,为人民群众提供休闲康养场所,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态的需求,带动地方旅游休闲度假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全县禁牧封育近20年,对植被明显恢复、生态显著改善的草原,经组织草畜专家论证,提请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后开展季节性放牧或划区轮牧,合理利用草原。(自然资源局、文化旅游广电局、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保障措施

(一)提升科技支撑能力。加强与我区农林院校草原保护修复相关学科专业人员合作,探索草原科技创新,构建产学研推用协调机制,开展草原保护修复基础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建立草原生态保护和修复技术标准体系,争取在退化草原修复治理、生态系统重建、生态服务价值评估、智慧草原建设等方面取得突破,着力解决草原保护修复科技支撑能力不足问题。开展草品种选育、草种生产、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人工草地建设、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等关键技术和装备研发推广。积极争取草原重点实验室、长期科研基地、定位观测站等平台在盐建设,强化草原科技成果转化。加强草原保护修复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提高科技自主创新能力。(科技局、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完善制度体系。助力推动草原保护规章制度建立完善,健全草原保护修复制度体系。实行基本草原保护制度,划定基本草原,从严管理基本草原。不断加大草原法律法规贯彻执行力度,建立健全违法举报信息通道、案件督办等机制,并公布至村组,依法打击各类破坏草原的违法行为。完善草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严格按照国家和自治区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的有关规定及时移交案件线索,依法惩治破坏草原的犯罪行为。建立部门联动执法机制,组织开展联合检查、联合调查和联合执法。(自然资源局、司法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严格执行国家和区市草原保护修复财政投入政策,把草原保护修复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基本建设规划,加大投

入力度,落实补助政策。探索开展草原生态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鼓励金融机构创设适合草原特点的金融产品,强化草原生态保护修复、草原旅游、草原地区特色产业发展等金融支持。探索开展草原政策性保险试点,提供草原火灾、虫灾、旱灾和草原保护修复商业保险保障支持。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草原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投资、设计、修复、管护等全过程,围绕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开展生态产品开发、产业发展、科技创新、技术服务等活动。对集中连片开展草原生态修复达到一定规模和预期目标的生态保护修复主体,允许依法依规取得一定份额的自然资源资产使用权,从事生态产业开发。(自然资源局、发改局、财政局、文化旅游广电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强管理队伍建设。进一步稳定壮大我县草原管理和技术服务队伍,提升科学管理和服务水平。强化草原监管执法,加强执法人员培训和执法装备建设,明确乡镇、村、组属地监管责任,提升执法监管能力。加强草原管护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保护草原职能作用。(自然资源局、各乡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组织领导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草原保护修复工作领导小组,由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各乡镇、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明确工作职责,细化工作举措,统筹抓好草原保护修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自然资源局,负责各项草原保护修复任务具体落实推进。

(二)提高思想认识。各乡镇、各部门要从建

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大局出发,清醒认识我县草原植被依然脆弱、生态环境质量总体不高的实际,以县委、县政府提出的建设“强美富优”现代化新盐池为奋斗目标,切实把草原保护修复工作摆在重要位置,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上下联动、部门协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全面加快植绿增绿护绿步伐,促进全县生态质量和农村人居环境持续好转。

(三)加大宣传力度。加强草原保护修复是自治区政府立足《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号)精神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关系全县生态建设大局和高质量发展及社会多方面特别是农村群众的切身利益,各乡镇、各部门要运用多种形式和手段深入宣传,大力宣传草原的重要生态、经济、社会、文化功能和草原生态建设成就,充分展现草原生态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的成效。宣传先进典型,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激励社会各界积极投身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充分发挥草原生态在国土绿化中的重要作用。

(四)严格监督考核。实行目标考核责任制,把草原防火、管护、禁牧、征占用审核审批管理等落实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考核,明确职责分工,压实工作责任,高效推动草原保护修复工作,并注重考核结果运用,对于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工作滞后、推进不力的进行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严肃追责问责。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 沙化草原治理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5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方案(2023—2025年)》已经县人民政府第20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方案 (2023—2025年)

项目概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聚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加强新时期草原生态修复建设,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完善草原保护修复制度为主线,以加强草原资源保护为核心,以实施草原生态修复工程为抓手,以培育稳定草原生态系统为目标,切实加强草原保护修复,不断改善草原生态环境,持续提升草原功能,实现草原可持续发展,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加快建设美丽新宁夏贡献力量。

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筹划实施三年,自2023年开始至2025年。坚持“草为主、灌为护、零星植乔木,封为主、造为辅、重点抓修复”的原则,根据退化草原植被状况、地形地貌等特征,选择适宜我县补播的沙芦草、沙生冰草、沙打旺、达乌里胡枝子等乡土草种,少量以花棒、杨柴和柠条为主的灌木草种,采取自然修复、人工撒播、机械补播、草方格+人工撒播、人工穴播等修复模式,辅助围栏、

禁牧、防火、监测和鼠虫害防治等措施,治理沙化、濒临沙化、覆沙等退化草原35万亩,计划2023年10万亩,2024年10万亩,2025年15万亩。方案中涉及今后用于发展光伏的意向面积12.49万亩,覆盖施记圈、李庄子、鸦儿沟、回六庄等6个行政村。实施光伏之前将按照方案相应模式治理沙化草原,光伏实施后以自然修复为主、人工撒播为辅对光伏区进行沙化草原治理,同时将采取光草结合对光伏区外沙化草原综合治理。方案总投资5700万元,资金来源主要为争取国家项目资金。针对治理区的沙化程度,有计划有重点、分阶段地推进沙化草原治理生态修复项目。根据具体情况,分轻重缓急,优先治理重度沙化区域,避免其进一步恶化。

筹划治理区域涵盖全县八个乡镇,主要以花马池镇、高沙窝镇、王乐井乡、冯记沟乡为主的中北部温性荒漠和温性荒漠草原,辐射大水坑镇、惠安堡镇、青山乡以及麻黄山乡的温性荒漠、温性荒漠草原、温性草原。兼顾银白高速、定武高速,五条国道干线以及县乡村公路两侧,同时紧紧围绕

“红老区、古长城、绿盐池”等文化旅游线路,助力全域旅游示范县建设,持续携手打造以长城旅游观光带、长城关、花马池古城等文化遗迹的旅游北线,以哈巴湖、沙泉湾、二道湖等生态资源的旅游南线,以曹泥洼、兴武营、何新庄等特色乡村风貌乡村旅游线,以及以革命历史纪念馆、李塬畔革命旧址等红色旅游线进行草原生态治理,吸引更多的游人来盐池观光旅游,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同时有效缓解滩羊产业发展饲草料短缺问题,为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草原畜牧业、生态旅游协调统一打下坚实基础。

第一章 背景分析和指导思想

第一节 建设背景

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是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宁夏的时代新使命,是政治责任所在、全国大局所系、黄河流域所需、宁夏发展所向。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忠诚担当时代新使命,积极服务国家大战略,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作为政治任务、时代使命,坚持以先行区建设统领美丽新宁夏建设,引领全县现代化建设,共同抓好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在黄河流域率先走出一条生态良好、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的文明发展道路。

盐池县依靠区位、资源、人口和经济基础,成为“中国滩羊之乡、红色革命圣地、边塞历史名城”,地处宁夏回族自治区东部,以丘陵沟壑、沙漠、草原等为主,是全区沙地和草原的集中分布区,也是我国北方沙尘暴的主要源区之一。由于气候干旱、降水稀少、地表水资源匮乏、自然条件恶劣以及人类生产、偷牧等因素的影响,县域内沙化土地广布,属于宁夏乃至我国沙漠化危害较严重的地区之一,治理难度大,治理区植被稳定性较差,一旦遭到人为破坏极易反弹,严重制约着地方经济可持续发展和农民增收致富。同时,盐池县属于国家“北方防沙带”中的重点区,属于自治区中东部退化土地生态修复的重点区域之一。全县天然草原第三次国土调查之前有830万亩(1983年草调数据),承包到户草原710万亩,其中温性荒漠草原530万亩,占可利用草原面积的74.65%,温性草原180万亩,占可利用草原面积的25.35%,2020年底草原综合植被覆盖度58.45%。

三调后有483.97万亩,占盐池县土地总面积的37.86%,2021年底草原综合植被覆盖度51.62%。

“十三五”期间,在区、市、县各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县上下高度重视草原生态治理工作,紧紧围绕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走生态优先、生态、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之路,始终将禁牧封育作为盐池县生态建设重点工程强力推进。特别是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生态立区”战略以来,盐池县认真贯彻自治区党委、政府战略部署,切实履行职责,加快实施以退牧还草、退耕还草、已垦草原治理、退化草原人工种草生态修复等为主体,草原防火防灾、监测预警、草种基地建设等为支撑的草原生态保护工程,完成退化草原生态修复275万亩,退耕还草2万亩,鼠虫害防治120万亩,改扩建草原防火物资储备库800平方米。通过上述保护与建设,草原植被得到恢复,水土流失和沙化面积逐年缩减,生态环境明显改善,草原生态系统日趋稳定,走出了一条草原生态保护建设与经济发展“互促双赢”的新路子。

随着林草融合新时代大幕拉开,草原事业肩负更重大责任。宁夏成为林草事业发展规划试点省份,而盐池县作为宁夏唯一的牧区县,在推动林业和草原深度融合、草原生态修复治理、沙化草原治理、草原鼠虫害防治、草原禁牧休牧等方面需要承担起改革创新急先锋的角色,发挥林草产业实验和示范的重要作用。但受自然、地理、历史和人为活动等因素影响,草原退化形势依然严峻,草原生态系统整体仍较脆弱,生态保护与发展利用的矛盾依然突出,制约了盐池县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因此,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工作迫在眉睫。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和吴忠市委五届十二次全会战略部署,深入推进“生态立县”战略,围绕全县草原发展大局,本着“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人为干预为辅”的基本方针,我局在全面调查天然草原现状的基础上,因地制宜,精准施策,瞄准主要退化原因,计划实施35万亩天然草原沙化治理工程,逐步修复重度、中度退化的天然牧草地,有效遏制草原沙化趋势,构建“群落结构稳定、自然景观优美”的生态草原。

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沙化草原进行实地调查,在全面摸清沙化区现状、

广泛征求专家意见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分区施策,有针对性的提出具体修复措施,编制了《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方案(2023—2025年)》。

第二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和《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的决定》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按照“北治沙、中治水、南治土”的总体思路,秉持“草为主、灌为护、零星植乔木,封为主、造为辅、重点抓修复”的治理方针,以修复天然草原、改良植被群落结构、提高天然牧草地质量、增强草原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保障区域生态安全为总体目标,积极探索“退、保、复”和“建、养、管”相结合多样化修复模式,着力加强草原资源管护、草原生态修复、补齐草原保护管理体系短板。促进沙化草原植被恢复,形成健康稳定的草原生态系统,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第三节 地理位置

盐池县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东部,毛乌素沙地南缘,东邻陕西省定边县,南靠甘肃省环县,北连内蒙古自治区鄂前旗,西与本区同心县、灵武市接壤,属三省交界地带。地理位置为东经 $106^{\circ}30' \sim 107^{\circ}47'$,北纬 $37^{\circ}14' \sim 38^{\circ}10'$ 。

第四节 自然地理条件

一、地形地貌

盐池地势南高北低,海拔1295~1951.3m,北接毛乌素沙漠,属鄂尔多斯台地,南靠黄土高原,属黄土丘陵沟壑第五付区。南北分为黄土丘陵和鄂尔多斯台地缓坡两大地貌单元,自南向北地形是从黄土高原向鄂尔多斯台地过渡。

南部黄土丘陵区是我国黄土高原的西北边缘部分,也是陇东黄土地貌的北部边缘。海拔均在1600m以上,最高海拔1951.5m。区域内山峦起伏,沟壑纵横,梁峁相间,水土流失严重。该区北缘有一条长35km黄土梁海拔1823~1951.3m之间,构成东北—西南向分水岭。

北部鄂尔多斯台地缓坡丘陵区海拔1400~1600m,大部分为缓坡丘陵和滩地。沙漠和沙地是该区域主要的地貌类型,县域中北部有毛乌素沙

地自西向东的流动沙带横穿。

二、气候

盐池县属典型中温带大陆性气候,按宁夏气候分区,属盐池—同心半干旱气候区。由于受西北环流支配,北方大陆气团控制时间较长,因此形成冬长夏短、春迟秋早、冬寒夏热、干旱少雨、风大沙多、日照充足的特点。

年平均气温 7.8°C ,极端最高气温 38°C ,极端最低气温 -29.6°C 。日照长,温差大,气候差异明显。年日照时数为2896.4h,年太阳总辐射值 $140.31\text{kcal}/\text{cm}^2$; $\geq 10^{\circ}\text{C}$ 积温 2944.9°C ,平均无霜期162天。

多年平均降雨量248.6mm左右,年际变化大,且多集中在7、8、9三个月;年蒸发量2179.8mm,为降水量的8~9倍,干燥度为3.1。

冬春风沙天气较多。年平均风速 $2.9\text{m}/\text{s}$,最大风速达 $16\text{m}/\text{s}$,风向以西北风为主,年均大风日数为36~69天,沙尘暴日数为15天以上,主要集中在2月至5月。

主要灾害性天气有:干旱、大风、沙尘暴、冰雹、低温冻害等。

三、水资源

盐池县水资源十分贫乏,境内无常流水河流,均为内陆冲沟水系,流域面积大于300公顷的冲沟有30余条。地表水以大气降水和泉水溢出为主,年地表径流量 $2690\text{万}\text{m}^3$;已探明的地下水可开采贮量 $1600\text{万}\text{m}^3$,均分布于北部鄂尔多斯缓坡丘陵地区,大部分已开发为井灌区和人畜饮水工程。盐池县绝大部分地区水质差,矿化度高($200\text{mg}/\text{L}$),含氟量在 $1.5\text{mg}/\text{L}$ 以上。

盐环定扬黄工程建成后,扭转了盐池县无黄河水灌溉的历史。该工程横贯盐池县中西部,流量 $5\text{m}^3/\text{s}$,已开发水浇地近20万亩。

四、土壤

盐池县主要土壤类型有9个大类24个亚类,35个土属,146个土种和变种。主要有灰钙土、风沙土、黄绵土、盐土、草甸土等类型。

项目区土壤类型主要有灰钙土、风沙土、黄绵土、盐碱土等。

灰钙土:其土壤母质为第四纪洪积冲积物,在干旱条件下,受荒漠草原生物气候的影响,虽有一定的腐殖质积累,但土壤质地较粗,沙性强,土体干燥。

风沙土：其沙源为毛乌素沙地风沙土和就地起沙，经风力搬运和活动在项目内部形成，为带状、断续沙丘和覆沙地，土体干燥易流动。

黄绵土：是盐池县温性草原生物气候带条件下形成的地带性土壤，为第四纪风积黄土。分布于南部麻黄山、大水坑、惠安堡等黄土丘陵地区，土层深厚，以轻壤土为主。有机质含量较低，土质疏松，水土流失严重。

盐碱土：在项目区的低洼处的湖滩上形成，土层中的盐分，随土壤毛管水上升至土壤表层，水分不断蒸发，盐分则不断在表土中积累，使形成湖滩盐碱土，盐分积累较高，部分区域形成盐结皮。

五、植被资源

盐池县植被在区系上属于温带草原区，为中国中部草原区的过渡地带。共有维管束植物 331 种，分属 57 科、211 属。植被区系中属于半干旱草原区，为干草原向灌丛草原、荒漠草原的过渡地带。

治理区主要为旱生、沙生植被，以多年生草本为主，间或有半灌木和少量灌木。草原群落植物组成以草本和小灌木为主，天然灌木、小灌木主要以小叶锦鸡儿、沙蒿、花棒、杨柴、沙柳、猫头刺、草木樨、达乌里胡枝子等为主，主要草本植物有沙打旺、牛心朴子、达乌里胡枝子、冰草、长芒草、赖草、白草、针茅、芨芨草、狗尾草、远志、苦豆子、砂珍珠、刺叶柄棘豆、甘草、苦马豆、蒿蓿豆、草木樨状黄芪、短翼岩黄芪、披针叶黄华、叉枝鸦葱、沙葱、猪毛蒿、沙茴香、丝叶山苦菜、刺儿菜、大蓟、骆驼蓬、狭叶米口袋、虻果芥、黄蒿、艾蒿、百里香、委陵菜、阿尔泰狗娃花、蒲公英等。植物群落结构简单、植物区系成分贫乏，草原群落稀疏、低矮，一般为 10–65cm，多无明显层次分异，水平空间分布不均匀，群落垂直空间结构简单，群落覆盖度一般在 10%–60% 之间。群落多为连续片状分布，也有呈小斑块状镶嵌复合分布于其他草原群落中。

治理区人工种植的乔灌木主要有樟子松、灰榆、白榆、丝棉木、沙枣、刺槐、河北杨、新疆杨、旱柳、白蜡、臭椿、金叶榆、山杏、柠条、金银木、连翘、丁香等。乔木林地郁闭度为 0.2–0.35，疏林地郁闭度为 0.044–0.048，灌木林地覆盖度为 30%–50%。

六、野生动物资源

据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野生动物主管部门统计，盐池县共有陆生脊椎动物 22 目、46 科、131 种。

鸟类有：沙鸡、大山雀、家燕、长耳鸮、乌鸦、喜鹊、岩鸽、戴胜、苍鹭、草鹭、赤麻鸭、豆雁、绿头鸭、蒙古百灵、凤头百灵等。

兽类有：沙狐、狗獾、猪獾、蒙古野兔、褐家鼠、长爪沙鼠、甘肃鼯鼠、中华鼯鼠、三趾跳鼠、五趾跳鼠等。

两栖爬行类有：黑斑蛙、白条锦蛇、荒漠沙蜥、草原沙蜥等。

近年来，随着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等林业生态工程的实施，野生动物数量逐年增加，尤其是蒙古野兔和鸟类数量成倍增加。

第五节 社会经济情况

一、区划人口

盐池县属吴忠市管辖，全县现辖 4 镇、4 乡、102 个行政村，661 个自然村，2021 年全县户籍人口 17.24 万人，其中乡村人口 14.55 万人，以回族为主的少数民族 3749 余人。

二、经济状况

2021 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 162.98 亿元，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281 元，增长 8.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235 元，增长 9.5%。

三、交通

近年来，盐池县加快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步伐，有效改善了盐池县交通条件。目前建立了以县城为中心，两条高速公路为骨架，五条国道干线公路为依托，县乡村公路为支脉，南通北畅、东进西出、外通内连的“三纵八横”覆盖城乡的交通网络，实现了具备条件的建制村村通沥青水泥公路，通村客车率达 97% 以上，为全县经济社会的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四、生态区位

盐池县地处鄂尔多斯台地向黄土高原过度地带，北部为鄂尔多斯缓坡丘陵区，为毛乌素沙地西缘，多为流动沙丘与固定、半固定沙地，植被覆盖度低。本区最敏感的生态问题是土地沙化和草地沙化退化。

南部为黄土高原丘陵区，沟壑纵横，地形破碎，土壤瘠薄，生态环境脆弱，沟壑密度 1.5 ~ 3.0km/km²，土壤侵蚀强度为 1000 ~ 1920t/a·km²，水土流失严重，是南部区域最为敏感的生态问题。

根据《宁夏生态功能区划》，盐池县属“土壤侵

蚀中度敏感区”和“土地沙化极敏感区”,生态区位极其重要。

第六节 草原基本情况

盐池县是全区唯一的牧区县,地处我国温性荒漠草原区。地理上具有明显的过渡性特征,气候由干旱区向半干旱区过渡,植被由典型草原向荒漠草原过渡。草原植被有一年生草本、多年生草本、小灌木、半灌木;劣质牧草、毒害草种所占比例较大,优质牧草所占比例较小;草原植物种类中禾本科牧草占比较大,其次是豆科、菊科牧草。植物群落结构简单、植物区系成分贫乏,草原群落稀疏、低矮,水平空间分布不均匀,多无明显层次分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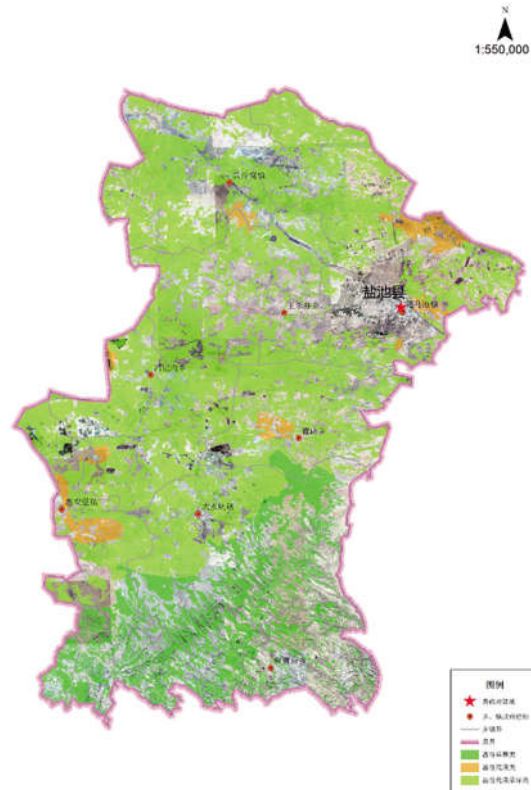
温性草原主要分布在盐池南部的麻黄山、大水坑、惠安堡一带,草原植被主要以短花针茅、达乌里胡枝子、胡枝子、铁杆蒿、百里香、猪毛蒿、冷蒿为主,高 8—5cm,盖度 30—60%,产草量在 50kg/亩左右。

温性荒漠草原及温性荒漠主要分布在盐池县中北部青山乡、王乐井乡、高沙窝镇、花马池镇等区域,其土地沙化严重,荒漠草原植被主要以猫头刺、牛心朴子、苦豆子、沙打旺、甘草、沙蒿、柠条、冰草等为主,高度在 10—35cm,盖度在 10—40%,产草量在 40kg/亩左右。

2022 年 4 月,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组织技术人员对全县沙化草原情况进行了实地调查和 GPS 打点。目前全县共有沙化草原 2734 亩,其中:重度沙化 2280 亩,中度沙化 515 亩,轻度沙化 31 亩。重度沙化主要分布在花马池镇沙边子村相对连片 1986 亩(和内蒙交界)以及夏记墩 4 块 294 亩;中度沙化分布在花马池镇夏记墩 3 块 23 亩(灌木林地)、惠安堡镇洪涝池 1 块 400 亩、高沙窝镇施记圈 1 块 92 亩;轻度沙化分布在王乐井乡徐光滩 11 亩、冯记沟乡黄米沟 18 亩、苦水村 2 亩。重度沙化的 2280 亩和中度沙化中花马池镇夏记墩的 23 亩位于哈巴湖自然保护区,共计面积 2303 亩。另外,银白高速高沙窝至冯记沟段草原退化严重,濒临沙化,面积约为 1.2 万亩左右。

全县天然草原第三次国土调查后有 483.97 万亩,占盐池县土地总面积的 37.86%,绝大部分为退化、沙化、盐渍化草原,2021 年草原综合植被覆盖度 51.62%。自 2019 年以来,盐池县实施退化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23 万亩,采用“草方格 + 人工撒播”的方式,治理严重沙化的流动沙丘 6572 亩;2021 年采取人工撒播和草原围栏的方式,治理花马池镇夏记墩村 6400 亩严重沙化区域,包括 294 亩流动沙丘;2022 年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项目设计对花马池镇冒寨子 280 亩和惠安堡镇洪涝池 1 块 400 亩流动沙丘进行全面治理。通过近年的生态治理,全县面积较大的明沙丘基本进行了治理。



草原现状图

第七节 草原沙化主要原因

一、水资源短缺严重制约生态建设进程

盐池县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东部,以丘陵沟壑、沙漠、草原等为主,是全区沙地和草原的集中分布区,属典型中温带大陆性气候,按宁夏气候分区,属盐池—同心半干旱气候区。全县多年平均降雨量 248.6mm 左右,年际变化大,且多集中在 7、8、9 三个月;年蒸发量 2179.8mm,为降水量的 8~9 倍,干燥度为 3.1。2020 年和 2021 年连续两年严重干旱,降雨量分别为 205.2mm 和 227.9mm,持续的干旱少雨,水资源匮乏,严重影响了植被生长和恢复。我县植被主要以短花针茅、长芒草、胡枝子、狗尾草、虫实、沙米等草种为主,短暂的秋季降水不能满足植被正常生长打籽,约束了牧草种

子产量和质量(主要指成熟度),导致天然植被种子库减少,加速植被退化沙化速度。

二、群众参与生态建设积极性不高

盐池县是全国266个牧区县中宁夏唯一的牧区县,经过多年的经济发展,形成了以养殖滩羊为主的产业模式,加之全县大部分土地为集体所有,农户为发展养殖业,参与围村造林、围栏封育等生态治理积极性不高,导致林草生态修复项目地块落实难,阻碍了沙化草原生态建设的顺利实施。同时,随着滩羊饲养存栏数量的逐年增加,饲草料短缺问题日趋严重。受到利益驱动,夜间偷牧现象时有发生。

三、“投入”大于“补助”问题日益突出

随着林草项目的实施,可供选择的项目区域立地条件越来越差,受地理环境变化、劳务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生态保护建设投入成本呈逐年递增趋势。我县现有宜林宜草地大多位置偏远、远离水源,自然条件、立地条件差,影响和制约了造林种草、植被恢复的质量,沙化地区成林地块极易受气候环境影响而再度沙化。

四、技术和人才队伍薄弱

全县草原科技队伍力量薄弱,草原科技支撑能力不足,专业技术力量缺乏。现有从事草原科研力量主要依托于自治区草原工作站、宁夏大学等科研机构。缺乏草原科技支撑平台服务体系,草原科技数据共享、草原信息化管理能力不足。同时,草原科技推广服务体系不完善。草原生态修复、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等草原科技推广应用能力不足。

第八节 项目建设布局

一、项目建设地点

治理区位于盐池县境内,主要以花马池镇、高沙窝镇、王乐井乡、冯记沟乡、青山乡为主的中北部温性荒漠和温性荒漠草原,辐射大水坑镇、惠安堡镇以及麻黄山乡的温性荒漠、温性荒漠草原、温性草原。以银白高速两侧为主。计划在花马池镇李华台村、沟沿村、苏布井村、高沙窝镇李庄子村、施记圈村、南梁村、王乐井乡牛记圈、狼洞沟、孙家楼村、徐光滩、朱家窑子、冯记沟乡冯记沟村、回六庄村、雨强等村实施草原生态修复35万亩,其中2023年10万亩(自然修复2.50万亩,人工撒播6.40万亩,机械补播0.90万亩,草方格+人工撒

播0.04万亩,人工穴播0.16万亩);2024年10万亩(自然修复2.50万亩,人工撒播6.26万亩,机械补播1.10万亩,草方格+人工撒播0.11万亩,人工穴播0.11万亩),2025年15万亩(自然修复4.00万亩,人工撒播9.74万亩,机械补播1.00万亩,草方格+人工撒播0.03万亩,人工穴播0.23万亩)。方案中涉及今后用于发展光伏的意向面积12.49万亩,覆盖施记圈、李庄子、鸦儿沟、回六庄等6个行政村(其中施记圈10556亩、李庄子41928亩、狼洞沟20586亩、鸦儿沟14635亩、双疙瘩19958亩、回六庄17238亩)。实施光伏之前将按照方案相应模式治理沙化草原,光伏实施后以自然修复为主、人工撒播为辅对光伏区进行沙化草原治理,同时将采取光草结合方式对光伏区外沙化草原综合治理。沙化草原治理对象主要为重度、中度退化草原且具有较强代表性植被的典型区域以及不适宜乔灌木生长、造林失败的林地、灌木林地、灌丛草地及柠条平茬、沙柳平茬地等。

二、建设目标

努力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县,紧扣自治区“美丽新宁夏”和“生态立区”建设目标,通过调查盐池县退化草原现状,采取自然修复、人工撒播、机械补播、草方格+人工撒播、人工穴播、草原围栏封育、草原季节性放牧试点、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等技术措施,有效修复沙化草原,增加优质牧草种类、密度和产量,优化群落结构,提高生物多样性指数,力争到2025年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60%以上,有效遏制盐池县草原沙化趋势。助力提升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质量,促进革命老区盐池县红色文化、生态保护和旅游业融合发展,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

三、建设内容

1、沙化草原治理,其中:

(1)沙化草原治理工程

- 1)模式一:自然修复9.00万亩;
- 2)模式二:人工撒播22.40万亩;
- 3)模式三:机械补播3.00万亩;
- 4)模式四:草方格+人工撒播0.10万亩;
- 5)模式五:人工穴播0.50万亩。

(2)辅助设施配套

建设网片围栏500km;防火隔离带24km。

(3)草原资源监测

生态修复工程建设期限内,分年度开展草原生态修复效益监测。

2、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总面积 90000 亩,其中虫害防治 45000 亩,鼠害防治 45000 亩。

四、建设期限:3 年,即:2023 年~2025 年。

五、建设规模及资金来源

1、投资规模

计划总投资 5700.00 万元,其中:

(1)沙化草原治理投资 5363.00 万元。

(2)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投资 90.00 万元。

(3)其他费用 247.00 万元。

2、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57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为争取国家项目资金,配套部分县级专项资金。

第二章 建设必要性及原则

第一节 项目建设必要性

一、是为沙化草原治理提供示范的需要

宁夏草原面积大,草地类型多样,但草原主要位于中北部干旱风沙区,生态环境脆弱,天然牧草地均出现不同程度的退化、沙化,这严重制约着全区畜牧业的发展及农牧民的生产生活。粗放式的经营管理导致天然草原生态治理缺乏行之有效的经验及可推广的模式。

近年来,依托国家重点生态修复工程,在多年草原修复探索、研究和实践总结的基础上,盐池县秉持草原生态修复重在引领的理念,加大沙化草原治理力度;着力加强重点区域天然草原生态修复,开展沙化草原治理,努力构建生态安全屏障;着力优化生态布局,提升生态承载能力;着力建立和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巩固和发展生态修复成果。本项目拟选取盐池县重度、中度沙化草原,根据生态现状、沙化成因、沙化程度、利用情况等,因地制宜、分区施策,制定有针对性的修复措施,通过自然修复、人工撒播、机械补播、草方格+人工撒播、人工穴播等单一或组合修复模式组合配置,多管齐下、协同治理,积极探索多元化的沙化草原治理修复模式,力争使沙化草原的治理取得最佳效果,为盐池县乃至全区沙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提供高效、可复制的模式样板和宝贵的经验,进而充分发挥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示范引领作用。

二、是巩固和保护草原建设成果,构筑自治区东部生态屏障的必然要求

为充分发挥草原在保护生态环境、维护区域生态安全等方面的功能,我县高度重视草原生态保护,大力实施退耕还草、退牧还草、退化草原生态修复等国家、自治区重点工程,使草原得到休养生息,草原生态恶化趋势得到有效遏制,生产能力明显提升。但受自然条件限制,全县生态条件总体上依然十分脆弱,部分区域生态状况恶化的趋势还没有从根本上扭转,草原质量不高、土壤抗侵蚀能力差的情况依然存在,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还处于起步阶段。虽然草原面积有 483.97 万亩,但 70%以上都存在不同程度退化,稳定性较差,抗干旱、抗风蚀、抗病虫害能力弱,极易受到环境因素的影响而出现退化、沙化和盐碱化。因此,通过实施沙化草原治理工程,遏制草原植被退化趋势,加大沙化、荒漠化草原保护治理力度,巩固已有建设成果,有效提升现有草原资源质量,促进草原生态状况进一步好转,对于抵御生态灾害、维护生态安全,继续构筑自治区东部生态屏障具有重要意义。

三、是提供优美生态环境,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举措

进入新时代,中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由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我国稳定解决了十几亿人的温饱,总体上实现了小康社会,但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品质更好、范围更广。富起来、强起来后,更要注重环境美,充满了对未来生活的美好希冀。草原在发挥生态功能的同时,还承担改善生态环境、美化生态环境的作用,天然草原以其旷远、壮丽的风光,为人们提供了丰富的旅游资源。利用草原的休闲游憩功能,带动生态旅游业的发展,从而形成新兴产业。

盐池县土地沙化面积大,生态环境状况远远不能满足人民群众对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环境更宜居的热切期盼。因此,加强全县草原生态保护建设利用,让绿水青山、大美草原的图景在全县范围铺展,不断满足人们对优美生态环境和优质绿色生态产品的需求至关重要,同时也为发展草原生态旅游产业提供平台。

四、是为促进畜牧业发展奠定基础的需要

草原是畜牧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和牧区农

牧民赖以生存的基本生产资料,对维护社会稳定、增进民族团结和实现脱贫目标具有重要意义。十四五期间,自治区对畜牧业大力支持并进行相关部署,投入人力、物力、财力进行草原生态治理,促进发展畜牧业。

盐池县畜牧业对全区和自身经济社会发展的具有重要意义,是宁夏唯一的牧区县,草地资源是牧民收入的主要来源,滩羊产业也是盐池县农民脱贫致富的主导产业,畜牧业对盐池县经济社会的发展极为重要。而草原大面积的退化、沙化不仅导致生态环境的恶化,使滩羊产业饲草料无法保障,严重制约了盐池县畜牧产业的发展。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坚持尊重自然、保护优先原则

沙化草原修复的核心理论是生态学中的“演替理论”,遵循顺应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和内在机理,模拟天然草原,根据植被群落种类、种群关系及正向演替规律,科学设计修复模式和合理选用草种,宜林则林,宜草则草,林草有机结合。通过自然与人工干预相结合的手段,促进草原修养生息,形成植被种类多样、生态阈值稳定、群落结构优化的荒漠草原生态系统,把草原生态保护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全面维护和提升草原生态功能,使遭到破坏的生态系统得到修复、重建和改进,持续、稳定、健康的运转。

二、坚持因地制宜,综合治理的原则

详细调查盐池县退化草原现状、退化原因、退化程度和当地发展利用状况,因地制宜制定有针对性的修复措施,集中连片、分类实施、分区突破,积极探索“退、保、复”和“建、养、管”相结合多元化的修复模式,以生物措施为主,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有机结合,多管齐下、综合治理。

三、坚持保护植被,适度利用的原则

对现有的草原加以保护,防止草原进一步沙化,同时对草原进行合理的开发利用,开展季节性放牧试点研究,巩固禁牧封育成果,助力提升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质量。

四、突出重点、分步实施的原则

着眼于提升自治区、全县生态安全屏障体系质量,聚焦重点生态区域,突出盐池县草原保护建设利用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妥善处理草原保护和利用的关系,有计划、分步骤实施,推动形成草

原生态保护和修复新格局。

五、坚持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并重,生态优先的原则

在治理区草原植被盖度达到70%之前,严禁放牧和刈割,盖度达到后,经相关草原监理部门评估后利用。

六、坚持改善生态与农业结构调整和农民致富相结合的原则

后期沙化、荒漠化、严重退化的草原继续纳入草原沙化治理工程区,同时加大优良牧草种植力度,促进畜牧业发展,实现生态改善和农民增收。

第三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建设目标

紧扣盐池县“绿色高质量发展”建设目标,结合盐池县天然草原现状,遵循“自然恢复为主、人工辅助改良”的修复原则,2023-2025年,通过自然修复、人工撒播、机械补播、草方格+人工撒播、人工穴播,辅助草原围栏封育、草原防火、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等技术措施治理沙化草原35万亩,草原盖度由治理前的51.62%提升到60.0%以上。为有效遏制盐池县草原退化沙化趋势、提高地表综合植被盖度、丰富草原物种多样性、提升天然牧草地质量以及为县域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奠定坚实的生态基础,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支撑点。

第二节 建设依据

一、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2021年最新修订);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98号令,2018年3月19日,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正);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3月1日);
- 5、《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2018年最新修订);
- 6、《草种管理办法》(2015年4月29日,修正);
- 7、《国家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2015年5月28日);
- 8、《宁夏回族自治区防沙治沙条例》(2010年10月15日);
- 9、《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条例》

(2018年11月29日);

10、《宁夏回族自治区林地管理办法》(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第78号令,2005年8月1日实施)。

二、政策文件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中发[2003]9号,2003年6月25日);

2、《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防沙治沙工作的决定》(国发[2005]29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号);

4、《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规划纲要(2013—2020年)》(林规发[2013]146号);

5、《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组织编制退化草原人工种草生态修复试点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办规字[2019]47号;

6、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0]22号);

7、《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21]102号);

8、《落实生态立区战略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方案》通知(宁党办[2018]27号);

9、《关于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加快美丽宁夏建设的意见》(2016年7月27日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通过)。

三、规范规程及参考资料

1、《全国防沙治沙规划(2011—2020年)》;

2、《全国生态保护与建设规划(2013—2020年)》;

3、《全国生态环境保护纲要》(国发[2000]38号);

4、《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2011年);

5、《全国造林绿化规划纲要(2011—2020年)》(2011年);

6、《全国草原资源与生态监测技术规程》;

7、《沙化土地封禁保护修复制度方案》(林函沙字[2016]167号);

8、《造林技术规程》(GB/T 15776—2016);

9、《封山(沙)育林技术规程》(GB/T 15776—2016);

10、《全国营造林综合核查办法》(2016年);

11、《全国荒漠化和沙化监测技术规定》(2013修订稿);

12、《全国草原资源与生态监测技术规程》;

13、《天然草地退化、沙化、盐渍化的分级指标》(GB19377—2003);

14、《天然草地等级评定技术规范》(NY/T1579—2007);

15、《草原网围栏和网片围栏建设技术规程》;

16、《宁夏回族自治区主体功能区规划》(2014年);

17、《宁夏空间发展战略规划(2014—2030)》(宁政发[2015]50号);

18、《宁夏回族自治区空间规划(2016—2035年)》;

19、《吴忠市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7—2030年)》;

20、《盐池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11—2020年)》(2010年);

21、《盐池县林草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2021年)。

第三节 工程措施

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的要求和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宜灌则灌的原则,统筹推进森林、草原保护修复和荒漠化治理。

一是采取自然修复、人工撒播、机械补播、草方格+人工撒播以及人工穴播的模式,选择抗逆性和生态效益明显的沙芦苇、沙生冰草、沙打旺、达乌里胡枝子等乡土优质草种,在花马池镇李华台村、沟沿村、苏布井村、高沙窝镇李庄子村、施记圈村、南梁村、王乐井乡牛记圈、狼洞沟、孙家楼村、徐光滩、朱家窑子、冯记沟乡冯记沟村、回六庄村、雨强等村实施草原生态修复35万亩。

二是积极争取各类生态治理项目,下一步先将自治区绿化委员会下达我县的2万亩封山育林、5.09万亩森林抚育以及2.94万亩湿地保护修复项目优先落实到全县沙化、退化严重区域。对银白高速两侧采取夏播柠条、围栏封育、补播改良等生态修复措施,不断提高县域森林覆盖率和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三是山林权改革为契机,持续推进大面积国土绿化行动,加快改革步伐,在试点总结的基础上,全面开展县域山林地资源确权登记,进一步探索“以地换林”新模式,吸引和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生态建设。

四是全面推行林长制，严格落实县乡村三级林长职责，对初步划分的1180余块责任区再进行细化，确保林草资源管护实现全覆盖，同时强化护林(草)员考核和培训，严格护林(草)员日常管理，全面提升管护能力和水平。

五是积极开展林草鼠(兔)害和重大林草有害生物监测、检疫、防治以及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等工作，应用招引架等生物防控措施控制地面鼠(兔)害种群密度，采用低毒、残留期短的无公害药剂进行虫害防治，切实保护我县林草生态资源。

六是持续加大防火禁牧力度，与县纪委监委、两办督查室对各乡镇防火物质储备、发放及禁牧进行督查，严格落实“防灭火一体化”要求，强化“防未、防危、防违”和“打早、打小、打了”全链条管理，加快全县森林草原火灾风险普查工作，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半专业队伍建设，不断巩固综合防控能力。

七是严把林草征占用审核审批，把“先预审、再立项、后建设”的源头把控原则落到实处，加强林草违法案件查处，切实保护林草资源和生态环境。

第四章 总体布局及建设任务

第一节 建设范围

治理区位于盐池县境内，主要以花马池镇、高沙窝镇、王乐井乡、冯记沟乡为主的中北部温性荒漠和温性荒漠草原，辐射大水坑镇、惠安堡镇、青山乡以及麻黄山乡的温性荒漠、温性荒漠草原、温性草原。兼顾银白高速、定武高速，五条国道干线以及县乡村公路两侧，同时紧紧围绕“红老区、古长城、绿盐池”等文化旅游线路，以及以革命历史纪念园、李塬畔革命旧址等红色旅游沿线土地沙化、植被稀疏、生态脆弱等区。实施沙化草原治理总面积35万亩，其中：自然修复9.00万亩，人工撒播22.40万亩，机械补播3.00万亩，草方格+人工撒播0.10万亩，人工穴播0.50万亩。

第二节 工程布局

根据盐池县天然草地分布现状，结合盐池县行政区划、交通、水源、立地条件等因素，本项目总体上划分为“三个区”，分别为北部温性荒漠区、中部温性荒漠草原区和南部温性草原区，其中：

北部温性荒漠区：包含花马池镇、高沙窝镇、王乐井乡3个乡镇，土地沙化、退化面积较大，分布较广，流动沙丘、半固定沙丘所占比例较大，退

化程度高。北部主要采取人工撒播、机械补播、草方格+人工撒播等模式。设计生态修复面积共172000亩，其中采取自然修复32354亩，人工撒播117952亩，机械补播20764亩，草方格+人工撒播929亩。

中部温性荒漠草原区：包括冯记沟乡和青山乡2个乡镇，多为平铺沙地，地势平缓，土壤中度沙化，沙化程度多为中度和重度，草地退化严重，中部主要采取自然修复、人工撒播、机械补播等模式。设计生态修复面积共77630亩，其中采取自然修复19831亩，人工撒播50010亩，机械补播7718亩，草方格+人工撒播71亩。

南部温性草原区：包括惠安堡镇、大水坑镇以及麻黄山乡3个乡镇，总体沙化土地面积小，多为半固定、平铺沙地和固沙沙地，土地退化程度较轻，但南部水土流失严重，主要以水蚀为主。南部主要采取自然修复和人工穴播等模式。设计生态修复面积共100371亩，其中采取自然修复37815亩，人工撒播56038亩，机械补播1518亩，人工穴播5000亩。

第三节 建设任务

一、分模式建设任务

1、实施沙化草原治理总面积35万亩，包括自然修复9.00万亩，人工撒播22.40万亩，机械补播3.00万亩，草方格+人工撒播0.10万亩，人工穴播0.50万亩。其中：

北部温性荒漠区：计划治理面积为17.20万亩，其中：自然修复3.23万亩，人工撒播11.80万亩，机械补播2.08万亩，草方格+人工撒播0.09万亩。

中部温性荒漠草原区：计划治理面积为7.76万亩，其中：自然修复1.98万亩，人工撒播5.00万亩，机械补播0.77万亩，草方格+人工撒播0.01万亩。

南部温性草原区：计划治理面积为10.04万亩，其中：自然修复3.79万亩，人工撒播5.60万亩，机械补播0.15万亩，人工穴播0.50万亩。

2、辅助配套建设网片围栏500km；防火隔离带24km。

3、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总面积90000亩。

分区建设任务一览表

单位:亩

序号	分区	合计	自然修复	人工撒播	机械补播	草方格+人工撒播	人工穴播
	合计	350000	88199	229000	29001	2800	1000
1	北部温性荒漠区	172000	32354	117952	20764	929	0
2	中部温性荒漠草原区	77630	19831	50010	7718	71	0
3	南部温性草原区	100371	37815	56038	1518	0	5000

二、分年度建设任务

实施 100000 亩,2024 年实施 100000 亩,2025 年

沙化草原治理方案筹划治理总面积 35 万亩, 实施 150000 亩。

建设期为 2023 年~2025 年,其中:计划 2023 年

分年度建设任务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合计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备注
一	沙化草原治理						
(一)	沙化草原治理工程	亩	350000	100000	100000	150000	
1	自然修复	亩	90000	25000	25000	40000	
2	人工撒播	亩	224000	64000	62600	97400	
3	机械补播	亩	30000	9000	11000	10000	
4	草方格+人工撒播	亩	1000	400	300	300	
5	人工穴播	亩	5000	1600	1100	2300	
(二)	辅助设施配套						
1	网片围栏	公里	500	150	150	200	
2	防火隔离带	公里	24	8	8	8	
(三)	草原资源监测	年	3	1	1	1	
二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亩	90000	30000	30000	30000	

第五章 技术方案

第一节 沙化草原治理模式

沙化草原治理工程主要通过对全县集中连片的天然牧草地实施生态修复、围栏封育、禁牧防火、鼠虫害防治等措施,增加草原植被种类和综合覆盖度,提高草层的产量和品质,逐步有效改善草地生产条件,提高草地生产能力,为盐池滩羊提供可食用的优质牧草,从而促进盐池草地畜牧业的可持续发展。改良模式具体设计如下:

1、模式一——自然修复

(1)草原类型:温性草原、温性荒漠、温性荒漠草原;

(2)地貌特征:中北部地势平缓;南部麻黄山乡为黄土丘陵区,地势稍起伏,自然降水尚可;

(3)地表植被:南部为黄蒿、铁杆蒿、艾蒿、百里香、狗尾草、阿尔泰狗娃花、委陵菜、针茅、白草、赖草等;中北部主要有柠条、沙柳、猪毛蒿、达乌里胡枝子、沙打旺、砂珍珠豆、苦豆子、冰草、针茅、草木樨、披针叶黄华、叉枝鸦葱、长芒草、老瓜头等;

(4)退化程度:多数为轻度,零星为中度;

(5)实施面积:9.00 万亩;

(6)修复类型:自然修复;

(7)修复方式:自然修复;

(8)主要技术措施:围栏封育、禁牧休牧,实施

虫害、鼠害防治及防火等管护措施；

(9)预期目标:通过抚育管护等措施,项目区内植被盖度较项目区外提高2%以上。

2、模式二——人工撒播

(1)草原类型:温性荒漠、温性草原；

(2)地貌特征:中北部区域为主,多为平铺沙地,地势平缓,土壤中度沙化。

(3)地表植被:灌木主要为柠条、沙柳,草本植被主要为沙蒿、猪毛蒿、达乌里胡枝子、砂珍棘豆、苦豆子、沙打旺、老瓜头、冰草、针茅等。植被综合覆盖度为20-35%。

(4)退化程度:中度和重度；

(5)实施面积:22.40万亩；

(6)修复类型:人工干预修复；

(7)修复方式:人工撒播；

(8)补播草种:沙芦草、沙生冰草、细茎冰草、草木樨状黄芪、沙打旺、达乌里胡枝子、草木樨、沙蒿、花棒、柠条等,可根据草种市场供应的状况选取3-4种,草种配比为禾本科:豆科7:3左右,播种量为1.5kg/亩；

(9)主要技术措施:6-7月趁雨季人工撒播草种,围栏封育,实施禁牧休牧、鼠虫害防治及防火等管护措施；

(10)预期目标:通过人工撒播及围栏封育和抚育管护,每平方米出苗率2株以上,项目区内植被盖度较项目区外提高5%以上。

3、模式三——机械补播

(1)草原类型:温性草原、温性荒漠草原；

(2)地貌特征:中北部多为平铺沙地,地势平缓,土壤中度沙化。

(3)地表植被:主要有柠条、苦豆子、砂珍棘豆、沙打旺、老瓜头、骆驼蓬等。

(4)退化程度:中度和重度；

(5)实施面积:3.00万亩；

(6)修复类型:人工干预修复；

(7)修复方式:机械浅翻后带状免耕旋播或直接免耕旋播草种；

(8)补播草种:沙芦草、沙生冰草、细茎冰草、草木樨状黄芪、沙打旺、达乌里胡枝子、草木樨、沙蒿、花棒、柠条等,可根据草种市场供应状况选取3-4种,搭配比例为禾本科:豆科7:3左右,播种量为1.5kg/亩；

(9)主要技术措施:有矛盾纠纷的项目区直接采用免耕机打碎地表结皮,立地条件较好区域先采用机械浅翻,条状耙松种植带,6-7月趁雨季旋播混合草种,对项目区围栏封育,实施禁牧、鼠虫害防治及防火等管护措施；

(10)预期目标:通过机械浅播及围栏封育、抚育管护,植物种类增加,每平方米出苗率3株以上,项目区内植被盖度较项目区外提高5%以上。

4、模式四——草方格+人工撒播

(1)草原类型:温性荒漠、温性荒漠草原；

(2)地貌特征:多为半固定沙地和少部分流动沙丘,地势略有起伏,土壤沙化较严重；

(3)地表植被:主要有沙蒿、沙米、老瓜头等。

(4)退化程度:重度；

(5)实施面积:0.10万亩；

(6)修复类型:人工干预修复；

(7)修复方式:草方格+人工撒播；

(8)草本种子:沙芦草、沙生冰草、细茎冰草、草木樨状黄芪、沙打旺、达乌里胡枝子、草木樨、沙蒿、花棒、柠条等,可根据草种市场供应的状况选取3-4种,草种配比为禾本科:豆科7:3左右,播种量为1.5kg/亩；

(9)主要技术措施:人工扎规格为1×1m稻草草方格,草方格内人工撒播草本种子,可少量混合花棒、柠条等灌木种子,提高种籽破土顶壳能力。

(10)预期目标:通过人工扎设草方格+撒播草种的方式,使地表草本植物种类增加,每平方米出苗率2株以上,项目区内植被盖度较项目区外提高5%以上。

5、模式五——人工穴播

(1)草原类型:温性草原；

(2)地貌特征:黄土丘陵区,地势高低起伏,陡坡；

(3)地表植被:主要植被为黄蒿、铁杆蒿、艾蒿、百里香、狗尾草、阿尔泰狗娃花、委陵菜、针茅、白草、赖草等；

(4)退化程度:多数为轻度,小部分为中度；

(5)实施面积:0.50万亩；

(6)修复类型:人工干预修复；

(7)修复方式:人工穴播；

(8)补播草种:沙芦草、沙生冰草、细茎冰草、草木樨状黄芪、沙打旺、达乌里胡枝子、草木樨、沙蒿、花棒、柠条等,可根据草种市场供应的状况选

取3-4种,搭配比例为禾本科:豆科7:3左右,播种量为1.5kg/亩;

(9)主要技术措施:视当年土壤水分、降水情况,趁雨季人工挖0.2×0.2m小穴,补播草种,并配合禁牧休牧、鼠虫害防治及防火等管护措施;

(10)预期目标:通过人工穴播,抚育管护等措施,项目区内植被盖度较项目区外提高2%以上。

第二节 沙化草原治理技术方案

一、草种选择原则

定向原则:选用的草种各项性状必须符合既定的生态修复目标的原则;

适地适草原则:选用的草种其生态特性必须与项目区的立地条件、自然气候相适应,草种能长期续存,有利于草原生态系统的相对稳定的原则;

抗逆性原则:选用的草种必须抗逆性强,根系发达、耐干旱、耐风蚀、耐盐碱、耐寒、抗病虫危害、耐沙压、耐瘠薄、耐地表高温;

效益性原则:选用的草种必须具有良好的水土保持效益,并且是优质牧草、有较好的产草量 and 经济效益。

二、草种选择品种

根据盐池县长期的草原保护、治理、恢复的经验,本项目主要选用禾本科、豆科和菊科灌草种子,种类以沙芦草、沙生冰草、细茎冰草、草木樨状黄芪、沙打旺、达乌里胡枝子、草木樨、沙蒿、花棒、柠条等。

三、牧草种子质量要求

本项目所选牧草种子来源要可靠,应标明种子拉丁学名,质量应符合GB/T2930.4-2001牧草种子检验技术规程、GB6141-2008豆科草种子质量分级、GB6142-2008禾本科草种质量分级中二级及以上标准的要求。

四、草种的配置及播量

本项目所选牧草种子主要为禾本科、豆科,配比原则上为禾本科:豆科=7:3,混合播种量为1.5kg/亩左右。

五、适宜播种时期

根据项目区立地条件、所选牧草生长特性以及盐池县气候条件,本项目生态修复最适宜播种期为夏季6月-7月底,原则上不超过8月中下旬。

根据当地的气象预测预报,如预报有中雨或连续小雨,则选择雨前抢墒补播作业或者雨后抢

墒播种。

六、整地

机械补播模式需要整地,具体实施单位或实施农户根据项目区立地条件选择免耕旋播或浅翻整地方式,其中:

在立地条件较差或有矛盾纠纷的区域,尽量不破坏原始地表植被及结皮,采用免耕旋播打碎地表结皮,带宽4m,带间距(原生植被)6m。

立地条件较好、不涉及草原权属等矛盾纠纷的区域采用带状机械,隔带浅翻松土整地方式,整地带宽4m,带间距(原生植被)6m,机械整地的面积占总面积的40%;整地深度15cm~20cm;整地最宜时间为6月~8月。

七、播种方式

(1)撒播

采用人工撒播或机械撒播的方式进行补播。将牧草种子按照配置要求和比例均匀混合,按单位面积的播量,均匀撒播在沙化草场上。播后可采用人工、机械或羊群践踏,使种子与土壤紧密接触。

(2)机械补播

立地条件较差的,采用免耕旋播机一次性完成开沟、播种、覆土和镇压等步骤。立地条件较好的区域采用拖拉机配合浅翻犁,带状整地,后续配合播种机完成补播作业。作业行数根据需要安装成4~5行。其工作幅宽2.0~2.2m,播种深度0.5~3.0cm。

(3)草方格+人工撒播

半固定沙地和少部分流动沙丘采取人工铺设1×1m草方格沙障,在草方格扎设完成后,采用人工撒播的方式,将牧草种子按照配置要求和比例均匀混合撒播在草方格内。

(4)人工穴播

在温性草原区,视土壤水分和降水等情况,趁雨季人工挖穴,补播草种。

第三节 辅助设施配套

一、网片围栏

对于没有实施过草原围栏或围栏十年以上破损严重的可配套实施围栏项目。为防止在项目区放牧、人为采挖中药材以及滥采滥挖,需在项目区周围进行围栏建设,以保护生态修复后的草原植被。围栏的方法、围栏方式、围栏安装依照《草原网

围栏和刺丝围栏建设技术规程》执行。

1、建设规模

为了最大限度的减少人畜对项目区内植被的破坏,在项目区大地块或集中图斑的外围建立围栏,初步估算需建设网片围栏 500km。

2、技术指标

围栏由混凝土立柱、网片构成。

网片规格为 91L7/90/60,高 0.9m,共设 7 道丝,上下丝径为 2.8mm,中间丝径为 2.5mm,第一道丝距地面 15cm,第一道距第二道丝间距 13cm,第二道与第三道丝间距 13cm,第三道与第四道丝间距 13cm,第四道与第五道丝间距 15cm,第五道与第六道丝间距 18cm,第六道与第七道丝间距 18cm,第七道丝距柱顶 5cm。

每隔 8m 设混凝土立柱,立柱规格为 10cm × 10cm × 170cm,地下埋深 60cm,回填土要夯实,立柱地上部分高 110cm,立柱四角布设 4 根冷拔 Φ8mm 二级钢筋。网片采用扭结固定在混凝土立柱上。

3、施工技术要求

(1)埋设混凝土立柱时应放线施工,将立柱间距均匀的埋设在同一直线上,埋深要保持高度一致。拐角处应适当加密,确保围栏稳固。

(2)网片挂设时应注意将网片全部挂设在立柱的同一侧,保持网片平整、松紧适中、避免弯折,确保绑丝位置与网片间距一致,不留缺口。

二、防火隔离带

通过加强草原防火隔离带,防火通道的建设,进一步完善林火监测系统及基本设施建设,提高盐池县草原火灾预防预警监测和扑救能力,预防和减少火灾损失,逐步实现防火工作的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和专业化,实现草原火灾“早发现、早扑救、早扑灭”的目标,为盐池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保驾护航。选择草地植被密集处建 4m 宽的隔离带,采用人工割草和机械翻耕等方式清除隔离带内灌木及杂草,一旦发生火灾,以起到阻止火势蔓延的作用。本次计划建设防火隔离带 24km。

第四节 草原资源监测

在项目区选取有代表性的退化类型和修复类型的地块,设置监测点,开展各类因子的定位监测工作。

一、前期准备

在实施前,做好实地调查,充分掌握实施区域的具体情况和活动内容,并根据退化草原现状,制定实施区域的生态本底。

二、监测时间

生态修复工程建设期限内,进行生态修复效益监测。

三、监测的主要内容

植物群落的盖度、密度、高度、频度和生物量。盖度监测采用针刺法,频度监测采用样圆法。

四、信息处置

结合每年全县监测,依据上述方法对观测、调查、采集的各类数据,经系统处理、汇总分析评估。

第五节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为保护草原生态系统的生物多样性、稳定性,提高生态系统的自我调节能力,从构建草原生态系统结构完整、功能完善出发,充分发挥草原生态系统自身对虫害鼠害的免疫机能,通过有效的虫害鼠害的动态监测,及时准确地预报项目区虫害的爆发趋势,及时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农业、物理、生物和化学),将鼠虫害种群密度控制在项目区生境、社会及经济效益可允许范围内。草原虫害防治 45000 亩,草原鼠害防治 45000 亩,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本次沙化草原治理区域内,具体根据实时监测情况,对草原虫害鼠害的防治区域及地点及时进行调整。

一、草原虫害防治

1、防治原则

(1)加强关键时期、重点区域虫害发生动态监测预警,为防控决策提供依据;

(2)大力推广应用生物制剂、植物源药剂、天敌调控、物理防控和生态治理等措施,推进绿色防控;

(3)积极开展防控机制创新和专业化、社会化服务,强化监督检查与技术服务,提升防控效能;

(4)加强舆论引导宣传,掌握宣传主动权,及时总结和宣传好经验、好典型,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2、防治目标

加强和完善有害生物防控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防治能力。项目实施期间的草原病虫害防治率、监测覆盖率在 75%和 85%以上,建立健康稳定的草原生态系统。

3、治理区主要虫害种类

治理区主要虫害有:草原蝗虫、草地螟、沙蒿金叶甲等。

4、虫害综合防控措施

按照“预防为主,科学防控,依法治理,促进健康”的草原虫害防治方针,采用综合防治技术措施,对项目所涉及到的主要虫害进行防控。

(1)做好虫害的预测预报

虫害的防治和草原管理要结合起来,做好虫害预测预报和防治工作,设立固定观测点,建立虫害监测预警体系,对虫害发生进行监测预报,为虫害综合防控提供数据支持。防治方法上采取统防统治,以提高防治效果。

(2)严格开展植物检疫

严格执行检疫制度、调运检疫和复检制度。禁止从有检疫对象、重大疫情的地区调拨种子;加强对调进种子的检疫工作,发现检疫对象,立即上报当地植物检疫部门,根据处理程序进行处置,力阻检疫对象进入项目实施区。

(3)注重综合防治

及时清除受感染植株、枝叶,减少虫害感染源;保护和利用天敌,应用病原微生物防控虫害;通过生物多样性,促进林草正常生长,提高草原生态系统的抗病虫能力。以综合防治为主,以化学药物防治为辅,提高综合防效。本项目采用低毒、残留期短的无公害化苦参碱等药剂喷雾进行45000亩虫害防治,同时在盛花期发生虫害时,采用刈割法动员农户及时收割牧草进行虫害防治。

二、草原鼠害防治

1、防治原则

(1)坚持全面预防、重点除治,确保重点地区安全;

(2)坚持合理区划、分类施策,提高防治成效;

(3)坚持依法防治、规范管理,提升科学防治水平;

(4)尽量减少化学药剂的使用,多使用其他防治措施,维护区域生态安全。

2、防治目标

加强和完善有害生物防控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防治能力。计划防治鼠害45000亩,项目实施期间的草原鼠害防治率、监测覆盖率在75%和85%以上,建立健康稳定的草原生态系统。

3、治理区主要鼠害种类

治理区主要鼠害为长爪沙鼠、达乌尔黄鼠和中华鼯鼠等。

4、鼠害综合防控措施

按照“预防为主,科学防控,依法治理,促进健康”的草原鼠害防治方针,采用综合防治技术措施,一是应用架设招引架控制地面鼠类种群密度。二是采用以生态措施及农业技术措施为主的综合治理,改善草原生态环境,改变鼠类栖息条件,以达到长期控制鼠类种群密度的效果。对项目所涉及到的主要鼠害进行防控。

(1)人工防治主要采用的捕鼠器械有招引架、捕鼠夹类。使用方法有如下几种。

a.招引架

招引架规格尺寸:材料要保质保量,横杆:1.6米长圆木或方木(草绳缠绕);主杆:8米长电线杆。横杆利用加固装置固定。

招引架安装:挖机挖坑后,将主杆埋入地表下1.5米;然后在坑体填入级配料,再在级配料上用混凝(60cm*60cm*40cm)浇筑固定。

b.捕鼠夹

利用捕鼠夹捕鼠主要应选好诱饵,一般常用诱饵有花生米、玉米粒、大豆粒等。捕鼠前,应根据捕杀对象选择适宜的鼠夹型号,如捕杀长爪沙鼠、达乌尔鼠等鼠类选用中型夹,如捕杀大沙鼠、高原鼠兔、黄鼠类鼠应选用大型夹,如捕杀东方田鼠、黑线仓鼠、时应选用小型鼠夹。利用捕鼠夹捕鼠时,应根据实地鼠类密度选择置夹密度,置夹后应每隔2~3h检查一次,检查时应及时将捕到的鼠体移除掩埋,一般2~3d即可完成置夹地块的捕鼠任务。

第六章 投资估算

第一节 投资估算依据

本方案的投资估算是在国家和地方相应的政策、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建筑、市政、水利、农业、林业等各类定额,进行市场询价并参照区内类似建设的投资额度,充分考虑宁夏现行的物价水平,以及建设条件、建设工期等因素综合分析后进行估算。投资估算的具体依据如下:

- 1、国家和地方相应的政策、法规;
- 2、自治区内同类项目建设标准和经济指标;
- 3、《宁夏工程造价》2022年第3期;

- 4、参考已建、在建同类工程的经济指标；
- 5、盐池县的劳动力相关经济指标；
- 6、搜集的有关设施设备的现行市场调研、询价材料等指标。

第二节 投资估算

投资估算总金额为 5700.00 万元,其中:

- 1、沙化草原治理投资 5363.00 万元,其中:
 - (1)沙化草原治理工程投资 4485.00 万元,其中:
 - a.自然修复投资 180.00 万元;
 - b.人工撒播投资 3584.00 万元;
 - c.机械补播投资 516.00 万元;
 - d.草方格+人工撒播投资 121.00 万元;
 - e.人工穴播投资 84.00 万元。
 - (2)辅助设施配套投资 848.00 万元,其中:
 - 网片围栏投资 800.00 万元;
 - 防火隔离带投资 48.00 万元。
 - (3)草原资源监测投资 30.00 万元。
- 2、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投资 90.00 万元。
- 3、其他费用 247.00 万元。

第三节 资金筹措

总投资 57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主要为争取国家项目资金,配套部分县级专项资金。

第七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组织保障

为了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由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局长任“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方案”工程领导小组组长,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成员: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林草中心主要负责人、各乡镇林草主管领导。全面负责本项目建设日常管理、工程实施和质量监督等,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组织相关专家、技术人员对本项目进行技术指导。

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把这一摆到重要议事日程,充分认识实施这一方案的重要意义。同时要加大社会宣传力度,广泛号召盐池县各事业单位、企业、团体、个人积极参与到方案建设中,形成全社会热爱草原、保护草原的氛围。

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将做好项目建设的指导、协调和监督,确保方案顺利实施、圆满完成。同时建立和完善奖惩制度,对在治理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宣传表彰,对成效明显的单位实行“以奖代补”,对未落实围栏封育、沙化草

原治理等项目任务或延误生态修复时机的单位及责任人要公开批评,努力营造良好的建设氛围。

第二节 技术保障

由专业技术人员组成技术服务和方案实施小组,负责技术指导、质量监督等工作。在工程监理人员的指导下,认真抓好工程质量。同时要加强与草原专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咨询单位合作,解决草原生态修复工程建设中遇到的技术问题,确保工程建设的质量水平。

第三节 草种保障

项目草种来源可靠,必须由具有牧草种子经营许可证的企业提供,种子质量要达到国家种子质量分级中二级及以上标准,选择种类可根据草种市场供应的状况进行调整,由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邀请质检部门认证的省级牧草种子检验单位质检,待质检合格后方可出库。

第四节 提升科技支撑能力

加强与我区科研院所技术合作,构建产学研推用协调机制,开展草原保护修复基础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争取在退化草原修复治理、生态系统重建、生态服务价值评估、智慧草原建设等方面取得突破,着力解决草原保护修复科技支撑能力不足问题。支持草品种选育、草种生产、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人工草地建设、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等关键技术和装备研发推广。支持草原重点实验室、长期科研基地、定位观测站、创新联盟等平台建设,强化草原科技成果转化。加强草原保护修复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提高科技自主创新能力。

第五节 宣传保障

大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教育活动,提高社会各界积极支持和参与草原建设工作的积极性。发挥示范引领带动作用,打造一批特色鲜明、有影响、能借鉴、可复制的草原建设示范点,以及自然生态教育和森林、湿地自然体验基地。加强全民生态道德教育,提高全民维护生态、热爱生态的责任意识、法制意识,调动全社会参与生态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形成良好的草原建设氛围。

第六节 法制保障

全面推行林长制,压实林草资源监管责任。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以损害程度等因素依法确定赔偿额度;对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追究刑事责

任。同时加强草原监督管理工作,切实履行职责,做好草原执法工作。建立和完善草原生态监测预警体系,加强草原保护与建设等方面的监测工作,为科学合理利用草原提供有力支撑。

第七节 加强管理队伍建设

进一步稳定壮大基层草原管理和技术服务队伍,提升管理和服务水平。强化草原监管执法,加强执法人员培训,提升执法监管能力。支持草原管护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作用。支持社会化服务组织发展,充分发挥草原专业学会、协会等社会组织在政策咨询、信息服务、科技推广、行业自律等方面作用。

第八章 效益评价

第一节 生态效益

计划治理盐池县沙化草原面积 35 万亩,项目区遍及全县 8 个乡镇,均为气候干旱,土地沙化严重,植被覆盖度较低,生态环境脆弱,且具有一定代表性的地块。本次方案实施后可切实提高天然草原植被覆盖度和物种丰富度,使 35 万亩天然草原得到有效恢复,到“十四五”末,全县草原综合植被覆盖度达 60%以上,增强草原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对改善区域生态环境、提升人居环境意义重大。

一、防风固沙、保护土壤

通过项目实施,草原植被有效降低了地表风速。在土壤表层下蓄积大量稠密发达的根系,可以固着土壤颗粒,固定沙地、沙丘,防止其沙性土壤被风蚀、移动,同时亦减少了地表径流的侵蚀作用,并残留大量有机物质,充分发挥了防风固沙、保护土壤的作用。

本次实施沙化草原治理 35 万亩(2.3 万公顷),以每公顷草原可固沙护土 13.3 吨计算,治理 2.3 万公顷沙化草原,每年可固沙护土 30.59 万吨。

二、涵养水源、保持水土

草原上植被可减轻土壤表层的紧实度,强大的根系在地下盘根错节,形成复杂的根系网,能够牢牢地抓住泥土,产生固土作用;根系增强雨水的渗透率,同时通过对降水的截留、吸收和和贮存,将地表水转为地表径流或地下水。降低雨滴的下落速度,减少雨滴到达地面雨滴的动能,减轻雨滴对地面的击溅侵蚀,减少流失的泥沙量。从而能够更好地减少水土流失。减轻地表的径流产生,减缓水流的汇集,防止短而急骤降雨汇集形成的径流、

洪峰,大大减少洪水、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的发生,发挥了草原涵养水源、水土保持的效益。

本次计划实施沙化草原治理 35 万亩(2.3 万公顷),以每公顷草原可涵养水源 116.2 吨计算,治理天然草原 2.3 万公顷,每年可涵养水源 267.26 万吨。

三、改良土壤、培肥地力

草地覆盖的土壤由于得到覆盖其表面生长的或已经死亡草本植物的保护,免受风、水侵蚀。庞大的根系和残留在土壤中的有机质,在根系微生物的作用下,可促进土壤中团粒结构的形成和理化性质的改变,从而增加土壤的渗水、通气和保水能力;同时参与土体内部能量转换与物质循环,使土壤肥力提高,提高土壤有机质。此外,豆科牧草根系生长大量的根瘤菌具有固定空气中游离氮素的能力,可为草地生态系统提供大量的氮肥。

本次计划实施沙化草原治理 35 万亩(2.3 万公顷),以每公顷草原每年可改良土壤、培肥地力、增加土壤有机质 0.9 吨计算,治理天然草原 2.3 万公顷,每年可改良土壤、培肥地力、增加土壤有机质 2.46 万吨。

四、固碳释氧、净化空气

草原植被通过自身的光合作用进行物质循环过程中,可吸收空气中的二氧化碳并释放氧气,并将碳蓄积在茎叶、根部等部位;即草原固定并减少大气中的二氧化碳和释放氧气,增加大气中的氧气含量,这对维持大气中的二氧化碳和氧气动态平衡、减少温室效应以及人类提供生存的基础都有巨大和不可替代的作用。与此同时,草地还具有滞尘、吸收大气中污染物的作用,这对净化空气、美化环境具有重要作用。

本次计划实施沙化草原治理 35 万亩(2.3 万公顷),以每公顷草原可固碳 0.439 吨计算,治理天然草原 2.3 万公顷,每年可固碳 1.01 万吨;释氧以公顷草原可释氧 0.00011 吨计算,治理天然草原 2.3 万公顷,每年可释氧 2.53 吨。

第二节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草原灾害防控能力,改善项目区生产生活环境,提升草原质量和生产力。在保护好草原生态系统基础上,科学利用丰富的草地资源,促进区域生物多样性、提升区域形象、美化区域人居环境等具有重要作用。此外,

项目的实施、草原监测及日常管理工作需要长期投入大量的劳动力,可解决一部分人员的就业与再就业问题,增加当地农牧民收入。

第三节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为公益性生态修复项目,对修复后的退化草原采取围封措施促进其快速恢复,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其间接经济效益主要是由生态环境的改善而带来牧草产业发展的经济收入;草原生态得到恢复达到解除禁牧条件后,可开展季节性放牧缓和畜草矛盾,加快畜群周转,改变畜

群结构进而使羔羊肉价格提高增加农民经济收入。同时项目实施后保障草原生产的环境安全,有利于提高区域植被覆盖率,改善草原退化现状,提升草场质量,为开展生态旅游、日后发展生态牧业奠定坚实的基础。

第九章 附表

附表:

- 1、附表 1 投资估算表;
- 2、附表 2 分年度任务和投资表。

附件 1

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方案(2023—2025 年) 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占比(%)	备注
项目总投资					5700.00	100	
一	直接费用				5453.00	95.67	
(一)	沙化草原治理				5363.00		
1	沙化草原治理工程		350000		4485.00		
1.1	自然修复	亩	90000	20.00	180.00		模式一
1.2	人工撒播	亩	224000	160.00	3584.00		模式二
1.3	机械补播	亩	30000	172.00	516.00		模式三
1.4	草方格+人工撒播	亩	1000	1210.00	121.00		模式四
1.5	人工穴播	亩	5000	168.00	84.00		模式五
2	配套设施工程				848.00		
2.1	网片围栏	公里	500	16000.00	800.00		
2.2	防火隔离带	公里	24	20000.00	48.00		
3	草原资源监测	年	3	100000.00	30.00		
(二)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亩	90000	10.00	90.00		
二	其他费用 (含沙化草原治理和有害生物防治)				247.00	4.33	包括设计、工程监理、预决算编制、审计和效益评价等费用

附件 2

分年度任务和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备注
				1673.67		1662.95		2363.38	
一	沙化草原治理								
(一)	沙化草原治理工程	亩	100000	1304.08	100000	1295.58	150000	1885.34	
1	自然修复	亩	25000	50	25000	50	40000	80	
2	人工撒播	亩	64000	1024	62600	1001.6	97400	1558.4	
3	机械补播	亩	9000	154.8	11000	189.2	10000	172	
4	草方格 + 人工撒播	亩	400	48.4	300	36.3	300	36.3	
5	人工穴播	亩	1600	26.88	1100	18.48	2300	38.64	
(二)	辅助设施配套			256		256		336	
1	网片围栏	公里	150	240	150	240	200	320	
2	防火隔离带	公里	8	16	8	16	8	16	
(三)	草原资源监测	年	1	10	1	10	1	10	
二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	亩	30000	30	30000	30	30000	30	
三	其它费用			73.59		71.37		102.04	

附件 3

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方案(2023 年)任务明细表

单位:亩

项目分区		生态修复模式					
乡镇	行镇村	合计	自然修复	人工撒播	机械补播	草方格 + 人工撒播	人工穴播
合计		100000	25000	64000	9000	400	1600
花马池镇	小计	2429		1845	584		
	沟沿村	2429		1845	584		
大水坑镇	小计	14685	7016	7351	318		
	摆宴井村	2178		2178			
	柳条井村	5661	4114	1229	318		
	宋堡子村	2902	2902				
	向阳村	3944		3944			
惠安堡镇	小计	409					409
	大坝村	409					409
高沙窝镇	小计	9983	988	7122	1873		
	南梁村	988	988				
	宝塔村	5243		3848	1395		
	李庄子村	3752		3274	478		
王乐井乡	小计	38528	3907	30047	4174	400	
	狼洞沟村	16403	2019	13984		400	
	牛记圈村	1456		1035	421		
	双圪塔村	14631	1888	11225	1518		
	鸦儿沟村	6038		3803	2235		
冯记沟乡	小计	26533	6847	17635	2051		
	丁记掌村						
	冯记沟村	6577	2748	3308	521		
	回六庄村	7966	3284	4682			
	雨强村	11990	815	9645	1530		
麻黄山乡	小计	7433	6242				1191
	何新庄村	6817	6242				575
	李源畔村	280					280
	杏树梁村	336					336

附件 4

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方案(2024年)任务明细表

单位:亩

项目分区		生态修复模式					
乡镇	行镇村	合计	自然修复	人工撒播	机械补播	草方格 + 人工撒播	人工穴播
合计		100000	25000	62600	11000	300	1100
花马池镇	小计	1898	1423		475		
	李记沟村	1423	1423				
	李华台村	475			475		
大水坑镇	小计	4044		3793	251		
	大水坑村	251			251		
	摆宴井村	2713		2713			
	向阳村	1080		1080			
惠安堡镇	小计	20755	3180	17291			284
	老盐池村	4508		4508			
	麦草掌村	284					284
	狼布掌村	3180	3180				
	杨儿庄村	12783		12783			
高沙窝镇	小计	22883		21426	1257	200	
	李庄子村	20449		19759	490	200	
	南梁村	1175		1175			
	施记圈村	1259		492	767		
王乐井乡	小计	34749	17504	10346	6799	100	
	牛记圈村	2716			2716		
	双圪塔村	5327	3055	2272			
	孙家楼村	18554	14449	4105			
	鸦儿沟村	3969		3969			
	狼洞沟村	4183			4083	100	
青山乡	小计	4303		4303			
	月儿泉村	1721		1721			
	汪四滩村	1107		1107			
	古峰庄村	1475		1475			
冯记沟乡	小计	10552	2893	5441	2218		
	丁记掌村	1347	1347				
	冯记沟村	5580		4084	1496		
	回六庄村	722			722		
	雨强村	1357		1357			
	汪水塘村	1546	1546				
麻黄山乡	小计	816					816
	何新庄村	419					419
	井滩子村	397					397

附件 5

盐池县沙化草原治理方案(2025 年)任务明细表

单位:亩

项目分区		生态修复模式					
乡镇	行镇村	合计	自然修复	人工撒播	机械补播	草方格+人工撒播	人工穴播
合计		150000	40000	97400	10000	300	2300
花马池镇	小计	9921	2569	5376	1898	78	
	东塘村	1263			1263		
	田记掌村	2569	2569				
	硝池子村	990		990			
	李华台村	2235		1926	309		
	冒寨子村	78				78	
	苏步井村	2460		2460			
	皖记沟村	326			326		
大水坑镇	小计	18586	15208	1398	950		1030
	摆宴井村	1086		663			423
	王新庄村	1342		735			607
	柳条井村	1472	1472				
	宋堡子村	14686	13736		950		
惠安堡镇	小计	30452	3818	26205			429
	狼布掌村	3818	3818				
	杨儿庄村	1744		1744			
	平台村	24461		24461			
	林家口子村	429					429
高沙窝镇	小计	27541	5962	20520	908	151	
	营西村	519		519			
	李庄子村	17725		16817	908		
	施记圈村	9297	5962	3184		151	

项目分区		生态修复模式					
乡镇	行镇村	合计	自然修复	人工撒播	机械补播	草方格+人工撒播	人工穴播
王乐井乡	小计	23522		20726	2796		
	曾记畔村						
	官滩村						
	狼洞沟村						
	牛记圈村	16006		13744	2262		
	孙家楼村	1457		1457			
	鸦儿沟村	4627		4627			
	郑家堡村	1432		898	534		
青山乡	小计	3290		3290			
	旺四滩村	3290		3290			
冯记沟乡	小计	33495	10091	19885	3448	71	
	冯记沟村	7280	1699	5581			
	回六庄村	8550	981	7498		71	
	汪水塘村	3056		2029	1027		
	雨强村	7641	443	4777	2421		
	丁记掌村	6968	6968				
麻黄山乡	小计	3193	2352				841
	麻黄山村	2352	2352				
	李塬畔村	841					841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 2023年农村改厕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盐政办发[2023]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

《盐池县2023年农村改厕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第27次常务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2023年农村改厕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第一批财政支农项目计划的通知》(宁农(计)发[2022]44号)和《关于印发〈盐池县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的通知》(盐党农发[2023]1号)精神,为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强化工作落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按照“有序推进、整体提升、建管并重、长效运行”的基本思路,推动农村厕所建设标准化、管理规范、运维市场化、监督社会化,确保“改一户、成一户、用一户、农户满意一户”,切实增强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工作原则

1.强化组织领导,协同推进。各乡镇、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市、县的决策部署上来,通过公共财政支持、乡镇主体推进、部门协调指导、群众配合参与相结合的工作

机制,实行县、乡镇、村、农户四级联动,分级负责,全力推动。

2.坚持因地制宜,合理选型。根据乡村地理、民俗、经济水平和农户需求,因地制宜,适度集中,分类推进。在人口分散的村庄全面推行钢筋混凝土三格式化粪池模式,在居住相对集中的移民村庄积极推行“集中管网+污水处理池”模式。

3.坚持问需于民,自愿为主。坚持“因地制宜、群众参与”原则,与农村污水治理、美丽村庄建设、农村危房改造及抗震宜居房建设项目相结合,实现农户自愿参与、自主建设、自主维护和自主管理的良好风尚。

4.坚持建管并重,长效运行。坚持先建机制、后建工程,坚持改建与管理、治标与治本同步推进,完善保障措施,健全管理体系,避免出现建成后无人管、无力管的问题。

二、目标任务

2023年全县改造建设农户卫生厕所1300户,其中:花马池镇260户,大水坑镇200户,惠安堡镇230户,高沙窝镇160户,冯记沟乡140户,王乐井乡150户,青山乡100户,麻黄山乡60户;整村推进9个行政村户厕改造工作,整村推进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0%以上,到2023年底全县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71.3%。

三、资金来源及补助环节

2023年农村改厕工作计划总投入资金765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项目资金260万元，县财政配套资金505万元。

(一)户厕改造资金。2023年户厕改造每户补助资金5500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补助2000元/户，共补助资金260万元；县财政补助3500元/户，共补助资金455万元；坐便器购置及室内卫生间改造资金不足部分由农户自筹。

(二)工作经费。县财政解决工作经费50万元，主要用于县农业农村局及各乡镇建设方案编制、设计、招投标及预算等前期费用及项目监理、技术指导、督促检查、质量抽检、项目验收、车辆租用等费用。

(三)实施办法及补助环节。钢筋混凝土三格式化粪池由农业农村局统一组织采购，计划资金2000元/套（包含三格式化粪池预制及盖板密封安装，检查井井筒、井盖等）；安装施工由各乡镇统一招标组织施工企业实施，计划资金1900元/户；对于室内没有卫生间，需对现有房屋采取隔断等方式改造卫生间的农户，各乡镇可根据各自实际，指导农户自行改造，经验收合格后予以资金补助，也可采用乡镇统一招标组织施工企业实施（乡镇统一招标组织改造实施不足资金由农户自筹），计划补助资金1600元/户；对于原卫生间灰水（洗澡水、面盆水等）和黑水（马桶水）未分离的，新改造卫生间达到灰黑水分离的农户，计划补助资金800元/户。采用集中管网改造的验收合格后按照5500元/户的标准补助。坐便器由农户自筹资金购买，施工企业负责安装到位。

四、实施步骤

(一)项目准备阶段(2023年2月15日—3月15日)。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各乡镇配合开展改厕户数的摸底调查、改厕户落实及统计工作。各乡镇编制本乡镇改厕建设方案及报批工作，按照项目建设管理要求完成招投标等前期工作。

(二)项目实施阶段(2023年3月16日—8月30日)。各乡镇按照下达任务数和技术要求标准，组织乡、村、组、农户全面进行改厕项目实施。县农业农村局及时做好技术指导、督促检查、改厕设备的质量抽检及项目进度统计上报工作，确保全年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三)项目验收阶段(2023年9月1日—10月15日)。各乡镇改厕任务完成后，由本乡镇组织进行自验，并将验收结果报县农业农村局。在各乡镇自验的基础上，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对各乡镇改厕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县级验收，县级验收采取逐

户验收的方式进行，验收比例为100%。验收完成后，由农业农村局形成验收报告，报市农业农村局和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申请区市级验收。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狠抓落实。各乡镇要高度重视农村改厕工作，把此项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科学编制本辖区内改厕工作实施方案，确定各阶段时间节点，完善保障措施，做到职责明确、组织严密、落实到位，确保农村改厕工作顺利推进，年度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二)明确分工，合力推进。县农业农村局是农村改厕工作的牵头单位，负责全县农村改厕工作的总体统筹协调及技术培训指导、资金落实、质量监督、县级验收等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是农村改厕工作的责任主体，具体组织实施辖区内农村改厕工作，做好宣传引导，项目建设方案编制、报批、招投标和施工，负责项目自验、改厕农户档案建立及工程质量监管、后期维护管理等工作。要把改厕工作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有效衔接，统筹推进辖区内改厕及生活污水处理。

(三)广泛宣传，群众参与。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和途径，大力宣传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农民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的重要意义，号召群众自觉参与到改厕工作、厕具选择等工作中来，提高群众的参与度和工作的透明度。及时报道农村改厕进展情况和经验做法，激发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创造性，营造农村改厕工作的良好氛围。

(四)注重质量，强化监管。全面推行农村改厕“4+4+4”全过程管控体系（严格把控改厕选型、建设施工、产品质量、竣工验收“四个关口”，严格落实产品备案、随机抽检、黑名单、第三方监理“四制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乡镇初验、县级自验、市级核验、区级抽验“四级验收”程序），农业农村局负责对所采购使用的预制钢筋混凝土三格式化粪池质量监管，确保工程质量和设施设备符合标准要求。各乡镇、村委会、施工企业和监理单位要坚持技术标准，严把工程质量关。农业农村局对各乡镇改厕工作进度、建设质量、群众满意度等进行跟踪督查，及时公布进展情况，并将改厕进度和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双月考核和年度绩效考核。

(五)完善机制，构建长效。各乡镇、各村要以户为单位，建立完善农户改厕档案。要建立健全维护管理机制，乡镇要与中标施工企业签订技术指导及保修协议，保修期为2年，指导农户掌握科学使用方法，保修期内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维修，形成建管并重，责权一致的长效管理服务机制。

盐池县人民政府 关于杨志伟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3]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接盐党干字[2023]3、4号文件,县人民政府决定:

杨志伟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陈 华任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

张福琪任县公安局大水坑派出所副所长;

郭 状任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副主任;

寇 磊任县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副站长;

王学云任花马池镇财经服务中心主任;

梁晓东聘任为大水坑镇综治中心主任;

郑 飞任惠安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路俐锋任高沙窝镇民生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李 俊聘任为王乐井乡综治中心主任;

刘建宇任冯记沟乡综治中心主任;

牛红霞任青山乡民生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郭向泽任青山乡综治中心主任;

史存银聘任为麻黄山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杨 震任盐州路街道民生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任(站长)。

以上 15 名同志任职时间自 2021 年 12 月起计算。

盐池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3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人民政府 关于蒋建成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3〕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接盐党干字〔2023〕8号文件,县人民政府决定:

蒋建成挂任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杨军学挂任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以上两名同志挂职期一年,时间自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挂职期满后挂任职务自然免除。

盐池县人民政府

2023年1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盐池县人民政府 关于张天豪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盐政干发〔2023〕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接盐党干字〔2023〕10号文件,县人民政府决定:

张天豪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公用事业管理所所长;

黄荣兴任县农业农村局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滩羊肉质量监督检验站)主任(站长);

宋佳玲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水坑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冯春林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安堡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冯进任冯记沟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王振海任麻黄山乡综治中心主任。

以上6名同志任职时间自2022年1月起计算。

盐池县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1月-3月)

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绝对额	增长 ±%
一、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418521	13.0
第一产业(万元)	25534	3.7
第二产业(万元)	262197	14.4
# 工业(万元)	233878	11.7
第三产业(万元)	130790	11.9
二、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万元)	67642	4.5
# 牧业产值	62491	2.7
三、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万元)	—	44.2
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万元)	70199	7.6
五、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万元)	25013	11.0
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万元)	114480	14.5
七、金融机构存款余额(万元)	1482558	9.7
# 住户存款余额	1036536	15.6
八、金融机构贷款余额(万元)	1171701	15.4
九、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以上年为100)	100.1	0.1
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7998.8	4.9
十一、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4634.2	7.1
十二、规模以上工业能耗(万吨标准煤)	—	-1.1